

CHINA ZHENG 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8

成為
汽車生態
領先的
綜合服務商

2023

年報



目錄

2	公司簡介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五年財務概要	61	綜合損益表
4	主席報告書	62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	企業管治報告	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董事會報告	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4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正通」或「正通汽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國貿控股」，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國貿集團」）旗下的中國領先4S經銷店集團，致力經銷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如：寶馬、奔馳、保時捷、奧迪、捷豹路虎等。本集團亦經營一汽大眾、別克、東風日產、一汽豐田和東風本田等中高端品牌經銷業務。

本集團在中國發達地區和經濟迅速發展的省份進行了前瞻性的經營網絡戰略佈局，為本集團未來高速增長打下了堅實基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16個省、直轄市的37個城市擁有109家運營網點，不僅涵蓋了富裕的一線發達城市和地區，還有效拓展至汽車滲透率低但高速增長的二、三線城市和地區。2023年全年，本集團新開業4家經銷網點，分別為深圳市龍華區奔馳4S店、義烏市奔馳維修中心、內蒙古呼和浩特市長城哈弗4S店及北京亦莊長城坦克魏派聯合品牌4S店，持續擴大傳統豪華品牌的優勢佈局。

本集團以打造「微笑正通」服務品牌的初心，始終致力於為客戶提供最卓越的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汽車購買與使用解決方案，並實踐「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以促進本集團與客戶的長期關係。本集團還不斷強化汽車後市場，為顧客提供高品質且高效的售後服務。本集團經營的供應鏈物流、保險代理、融資租賃等業務亦對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售後業務構成了有益的補充。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5,137,794	16,880,923	20,985,529	22,606,790	24,131,975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63,064	(10,395,426)	(2,213,649)	(130,342)	(886,600)
所得稅(開支)／抵免	(396,359)	1,782,957	9,641	(167,079)	66,120
年內溢利／(虧損)	766,705	(8,588,604)	(3,780,767)	(297,421)	(820,48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63,862	(8,579,106)	(3,622,131)	(296,285)	(890,990)
本公司永久債券持有人	—	—	—	—	41,708
非控股權益	102,843	(9,498)	(158,636)	(1,136)	28,802
年內溢利／(虧損)	766,705	(8,588,604)	(3,780,767)	(297,421)	(820,480)

資產及負債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4,857,974	27,995,953	26,129,786	27,732,759	29,514,801
總負債	(31,217,677)	(22,683,053)	(25,589,165)	(27,508,315)	(28,227,741)
權益總額	13,640,297	5,312,900	540,621	224,444	1,287,06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12,418,268	4,108,094	508,430	193,389	361,830
非控股權益	1,222,029	1,204,806	32,191	31,055	925,230
權益總額	13,640,297	5,312,900	540,621	224,444	1,287,060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首先我謹代表董事會及全體正通人，誠摯地感謝各位股東、投資人及合作夥伴對正通汽車的長期關注、陪伴與支持！

2023年，中國經濟社會發展頂住了內外部壓力，總體大局保持穩定，汽車行業也迎來產業鏈調整、生態圈重構的窗口期，市場競爭異常激烈，行業優勝劣汰加劇。在降價促銷、汽車產業扶持補貼政策、出口等共同推動下，2023年中國汽車產銷量繼續保持穩定增長。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數據，2023年，中國汽車產銷分別完成3,016.1萬輛和3,009.4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1.6%和12%，連續15年保持全球第一。

但就汽車經銷商而言，2023年是歷經考驗的一年。雖然乘用車銷量持續增長，但由於補貼、價格戰等因素，汽車經銷商經營壓力持續加劇。汽車流通行業目前已進入洗牌重塑階段，具備綜合實力的頭部經銷商集團將進一步憑藉規模效應、網絡佈局等優勢佔據有利競爭地位，重塑產業發展格局。

站在新一輪汽車產業淘汰賽的發展路口，得益於本集團單一第一大股東國貿控股持續在產業發展、融資授信、資源扶持、人才培養等方面提供穩定保障和堅實支撐，以及在全體經營管理團隊的共同努力下，集團持續專注於開拓豪華與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與售後服務業務，通過營銷、規劃、運營共同發力，優化品牌結構、提升運營效率及管理水平，並通過加強延伸服務，進一步增強店端盈利能力，依然取得了相對穩健的經營業績，全年新車銷售總規模及豪華與超豪華品牌銷售規模繼續保持雙雙增長，業務經營和管理模式均有了精益化的變化與突破。

在穩固豪華汽車品牌基本盤的同時，我們持續關注新能源市場以及自主品牌崛起下的市場機會。目前，本集團已經與多個新能源主機廠建立穩定聯繫，並與長城哈弗、坦克魏派等多個自主品牌達成合作。我們將根據汽車經銷行業的發展動態，在審慎研判後參與有較大發展潛力的新勢力品牌或傳統國產品牌的新能源業務合作，開拓新的增長點。

雖然由於消費市場需求不足等因素階段性影響到汽車經銷行業的發展，本集團趨穩向好的進程也不及最佳預期，但我們依然對集團的未來發展前景充滿信心。結合2023年底舉行的中央經濟會議關於持續擴大內需，加快釋放消費潛力的指引精神來看，汽車作為消費領域的頂梁柱和壓艙石，是穩增長擴內需的重要驅動力。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測，2024年汽車整體銷量將在3,100萬輛左右，汽車出口將增加至550萬輛規模。我們堅信，未來汽車消費和投資會形成相互促進的良性循環，汽車消費也將持續受到政策等鼓勵支持。

展望新的一年，作為單一第一大股東國貿控股在汽車流通行業的核心平台企業，本集團將持續深化與國貿控股體系的協同發展，實現資源整合和優化配置，繼續強化提質增效，以應對行業變革，提高集團的競爭力。同時本集團將以「4S體系」、「新零售」、「新興業務」三大業務為核心支柱，持續貫徹「破立並舉」的經營策略，堅守並穩固盈利基本盤的同時實施差異化發展，按照「適合自己的就是最好的」的原則，夯實「穩」的基礎、激發「進」的動能，聚焦主流豪華品牌，提升主業經營質效；積極探索新能源產業鏈等新興業務發展機會，豐富集團營收來源，打造多元化增長極；把握中國自主品牌汽車出海蓬勃發展的機遇以及國家鼓勵二手車出口的政策紅利期，加快、加大在二手車出口業務方面的佈局，增強盈利能力，積極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我們相信，在中國汽車產業長遠向好發展的趨勢以及「以進促穩、創先提質」的精神指引下，本集團有望以立為基、以破為機，憑藉規模效應與網絡佈局等優勢，持續釋放發展活力，向著成為「汽車生態領先的綜合服務商」的企業願景穩步邁進！

最後，也真誠地希望與廣大股東、投資人及合作夥伴繼續攜手，共同迎接承載吉祥寓意的甲辰龍年的發展機遇，共繪汽車生態圈的錦繡藍圖！

董事會主席(時任)

王明成

2024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2023年，產能釋放過度與需求相對不足已成為中國汽車產業現階段行業主要矛盾。受到新能源汽車的爆發式突圍以及消費者習慣的突然轉變，傳統汽車經銷行業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衝擊和挑戰。本集團積極應對不利的市場環境和整體形勢，堅持中高端品牌銷售主線不動搖，順勢而為拓展汽車相關衍生業務，以「4S體系」、「新零售」、「新興業務」為三大核心業務支柱，拓展第二增長曲線，逐步將公司五年戰略發展規劃從設計圖落地為施工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4,13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6.7%，毛利約人民幣1,009百萬元，同比下降約36.4%。

2023年，本集團位列中國汽車經銷商集團百強排行榜第22位，並榮獲2023中國汽車流通行業優秀會員 — 行業創新獎，中國汽車售後服務品質大賽「優秀汽車經銷商集團」等一系列重磅獎項。公司旗下門店累計獲得來自汽車廠家、當地政府、行業媒體、行業協會等榮譽獎項共計515個，其中廠家獎項492個，政府、媒體、行業協會類獎項23個。

以下是本集團在2023年全年各業務板塊的經營情況回顧以及在管理提升方面所取得的進展：

(一) 汽車經銷板塊

2023年，集團銳意進取，提質增效的管理目標貫穿全年。與廠家保持密切溝通，爭取優質商品車資源及廠家商務政策穩步改善經營質量。對內強化資源管理，加強商品車庫存管理，持續發揮網絡佈局優勢，統籌調配集團經銷店資源，拓展大客戶供應鏈業務。

本集團不斷豐富產品組合及提升服務效率，打造差異化行銷，各店制定多元且具有競爭力的購車組合產品，部分支持車型定製，供客戶自由選擇，滿足客戶個性化需求；充分發揮經銷商集團優勢，加強與金融機構合作，為客戶提供豐富的金融產品選擇；與集團內外部單位開展異業合作，通過舉辦車主活動、主題論壇講座和市場聯合行銷活動等，為客戶提供購車增值服務；提升信息化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銷售文書電子簽署服務，節約簽署時間，大大提升客戶體驗與銷售效率。

1. 新車銷售業務

2023年，本集團圍繞著提質增效的經營主線，積極應對複雜的市場環境和挑戰，實現了核心經銷品牌市佔份額的逆勢增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新車銷售合共60,845台，同比增長約8.1%，其中豪華品牌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51,872台，同比增長約14.4%。本集團已進一步穩固主機廠商授權及／或實現其體系內排名躍升，並獲評各類獎項榮譽：

- 1) 寶馬品牌進入快速恢復階段，新車銷售及售後業務均實現較大幅度增長，其中新能源汽車銷售同比增長逾130%；全年共獲得各類獎項143項，包括由寶馬中國&華晨寶馬頒發的「2022年BMW經銷商卓越經銷商表現獎」、寶馬租賃中國頒發的「先鋒金融2023年全國傑出表現獎」等。
- 2) 正通汽車作為奔馳品牌在華戰略經銷商，年內奔馳品牌部銷量穩步增長；全年共獲得各類獎項61項，其中廠家全國性獎項16個，包括由北京梅賽德斯－奔馳頒發的「梅賽德斯－奔馳全國精品銷售之星」、「全國新媒體開拓先鋒獎」等。
- 3) 保時捷品牌部大連恒悅行保時捷中心於2023年年內正式開業，目前全國在營門店5家，進一步鞏固了正通汽車作為保時捷在華戰略經銷商的位置；全年共獲各類獎項55項，同時在2023年亞洲保時捷卡雷拉賽事上，正通車隊與車手包金龍第6次攜手，獲得紳士組總冠軍，這也是正通車隊第三次獲此冠軍。
- 4) 奧迪品牌積極謀求創新營銷和管理提升，通過成立大客戶公關小組達成與一嗨租車的近千台新車銷售合作，同時積極擁抱新媒體渠道，累計新增粉絲量超35萬，為今後銷售渠道轉型奠定了良好基礎；全年共獲各類獎項82項，包括由一汽奧迪頒發的「2023年度一汽奧迪特許經銷商－優秀經銷商集團獎」等。
- 5) 捷豹路虎品牌快速增長，全年零售規模、售後總產值均穩居高位；全年共獲各類獎項89項，包括由捷豹路虎中國頒發的「2023年全國卓越經銷商」、「2023年年度最佳訂單品質獎」等。
- 6) 綜合品牌持續推進轉型升級工作，6個項目轉型升級加速落地實施，並與嵐圖、蔚來、特斯拉、比亞迪等建立了合作關係，在加快轉型及閉店調整的同時緊抓基礎經營；全年共獲各類獎項59項，包括由上汽通用頒發的「2022年全年銷售三星級經銷商」、「2022年全年售後三星級經銷商」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面對傳統汽車經銷模式低迷，本集團全面提升新媒體行銷覆蓋面，打造門店媒體矩陣，重視銷售線索獲取及轉化，截至期末，本集團門店媒體已積累直播賬號粉絲超200萬；集團不定期組織內部優秀案例分享，傳播新媒體行銷實戰經驗，帶動各店行銷水準實現有效提升，期內多家門店獲得廠家、直播平台頒發的市場傳播類獎項。

2. 售後服務業務

本集團持續將「以客戶為中心」作為售後服務重點，貫穿於客戶整個用車週期，致力提升客戶運營水準與客戶體驗。

在本集團的車微星小程序、企業微信與客戶建立穩定聯繫，定期向客戶發送維保、客戶權益提醒、活動資訊等，致力於成為客戶的貼心服務管家；向客戶提供代步車、上門取送車、24小時救援等服務，滿足客戶不同用車場景的用車需求，同時為客戶車輛維修提供更多便利；提供快修、快速鈑噴服務，有效減少客戶等待時間，提升客戶體驗；開啟夜間維修服務，延長營業時間，為通勤客戶提供更寬鬆的維修時間選擇，並帶來業務增量；充分重視客戶體驗，聆聽客戶心聲，各店均設有專業客服人員回答客戶關切的問題，第一時間解決客戶困擾，提升客戶滿意度。

延伸服務方面，「雙保無憂」保險產品為客戶的用車週期提供更為周全的服務，及時提醒客戶進行保前檢查，配合客戶更便捷地享受雙保服務內容，為客戶提供安全保障的同時，讓客戶滿意度持續提升，進一步增加了對客戶的服務機會。報告期內，本集團有效客戶基本盤持續增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累計實現汽車售後服務1,150,436台次，實現售後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240百萬元。

3. 二手車業務

2023年是二手車新政全面落地執行的第一年，隨著制約因素清除和堵點打通，政策效應逐漸顯現，二手車市場進入全新發展階段。中國汽車流通協會發佈的資料顯示，2023年，中國二手車累計交易量18,413.3千輛，同比增加2,385千輛，增幅為14.88%，累計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1,795.32億元。

本集團一貫注重二手車業務的良性發展，於期內進一步完善集團二手車管控標準化體系，加強與多家網絡二手車拍賣平台的合作。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二手車零售業務的強化提升，通過加大外採支持力度、搭建4家二手車零售標桿網點、建立集團內二手車零售車源共用及競爭機製等方式，有效提升二手車零售業務經營品質，以此進一步提升二手車業務盈利水準。

本集團於2023年7月獲批二手車出口資質，並於年內完成64台二手車出口業務，同時已基本完成二手車跨境電商交易平台的搭建。為順應當前中國汽車出口業務快速發展的行業趨勢以及抓住國家政策紅利，本集團將加速二手車出口業務的拓展，構建起二手車出口業務的全鏈路供應鏈體系。

4. 汽車金融業務

得益於與集團的協同效應和業務聯動，本集團旗下鼎澤保代2023年新保台次5.5萬台，同比提升4%，其中新車投保率92%；續保台次20萬台，同比提升11%。

除堅持以業務指標增長為核心的經營策略外，鼎澤保代還重點關注業務利潤來源的構成和利潤的可持續增長。2023年，為進一步適應業務市場變化、保持產品競爭力、多維度提升門店客戶保持率以及減少事故車資源獲取成本，加強雙保銷售技能現場培訓，新開發並試點導入了「代步車險產品」，在改善、提升4S店事故車業務的同時，助力門店提升產品獲利能力，並進一步增加客戶黏性。

除深耕傳統車險業務外，鼎澤保代還不斷提升自身服務能力，通過有效搭建店端與保險公司之間的溝通橋樑，加強業務協同、提升服務滿意度，進一步賦能集團4S店主營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網絡發展與佈局

作為中國領先的豪華汽車經銷商集團，本集團代理包括保時捷、奔馳、寶馬、奧迪、捷豹路虎、沃爾沃等在內的量產豪華與超豪華汽車品牌。此外，本集團亦從事一汽大眾、別克、東風日產、一汽豐田、東風本田等中高端品牌及紅旗、長城哈弗、坦克魏派等自主品牌的經銷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16個省、直轄市的37個城市擁有109家運營網點，同時還有已獲授權及籌建的經銷店網點3家，分別為一家奧迪4S店、一家蔚來授權售後服務中心及一家路虎4S店。2023年全年，本集團新開業4家經銷網點，分別為深圳市龍華區奔馳4S店、義烏市奔馳維修中心、內蒙古呼和浩特市長城哈弗4S店及北京亦莊長城坦克魏派聯合品牌4S店；基於路虎品牌出色的經營表現，新獲取武漢路虎4S店項目授權，持續擴大傳統豪華品牌的優勢佈局。同時，本集團關注自主品牌的迅速崛起，積極拓展新的增長點。此外，在新能源領域，尤其是收益相對穩定的維修領域進行持續的產業佈局。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多個新能源主機廠建立穩定聯繫。2023年10月上海紳協成功轉型，獲得蔚來售後服務中心授權，展廳出租用於打造蔚來雙品牌旗艦店，此種廠家銷售直營和授權售後服務中心結合的項目合作方式屬全國首創。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網點詳情：

	已開業網點	已授權 待開業網點	總計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5S/4S店	63	1	64
中高端及新能源品牌4S店	13	—	13
豪華品牌城市展廳	5	—	5
豪華品牌授權維修中心	6	—	6
中高端及新能源品牌展廳	1	—	1
中高端及新能源品牌服務中心	2	1	3
自營網店	19	—	19
總計	109	2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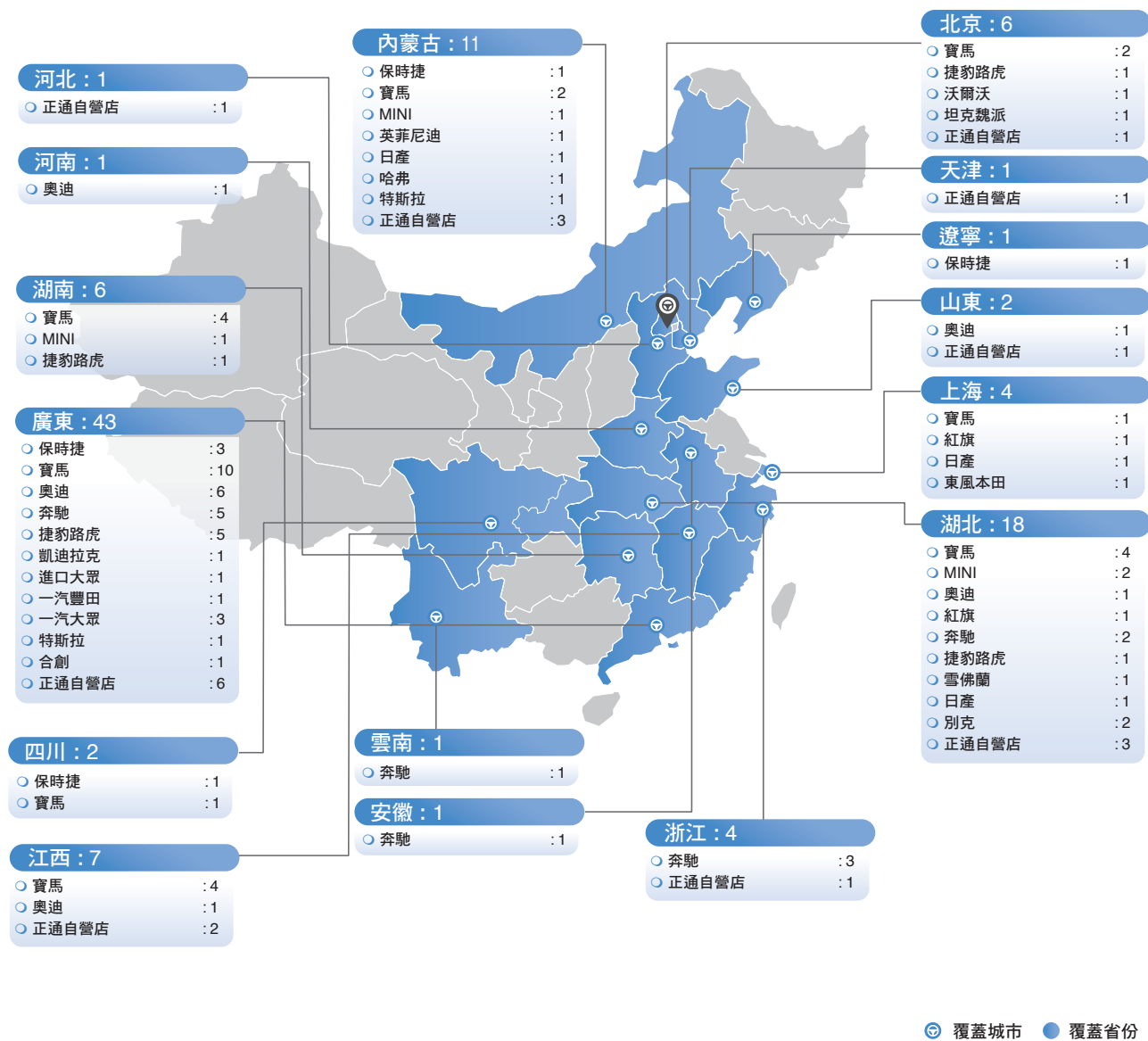
2023年，本集團直面汽車經銷行業的挑戰及不確定性，充分挖掘集團資源及優勢，按計劃全力推進並儘快開業核心及盈利能力強的品牌項目，同時積極配合各品牌主機廠的品牌形象升級及新能源轉型等業務動向，配合廠家完成21個項目升級改造，包括7個奧迪活力化、11個寶馬領創、2個奔馳MAR2020和1個保時捷睿境項目改造，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及各網點的運營能力。

此外，對盈利能力欠佳的品牌及網點進行持續梳理，加快推進品牌轉換及物業盤活出租等工作，以提高集團整體資源利用率。本年內已累計完成10家門店的業務轉型和優化，轉型方向包括更換品牌、與新能源品牌廠家或其他經銷商合作出租等多種方式，區域則涵蓋北京、上海、武漢、呼和浩特、包頭、上饒等多個城市，整體業務轉型和優化已取得一定成效。

在長期網絡拓展策略方面，本集團仍將繼續穩固豪華汽車品牌的基本盤，深化與各主機廠包括新能源項目在內的全方位合作，強化與國內主流豪華及超豪華品牌主機廠的戰略合作夥伴地位，持續優化品牌結構及店端盈利能力；同時，積極研判汽車經銷行業的發展動態及方向，關注新能源及新經銷模式下的市場機會，選擇合適時機參與有較大發展潛力的新勢力及傳統國產品牌的經銷、維修及相關的新興業務，重點關注能提高現有物業利用率及收益相對穩定可期的售後服務領域，致力開拓新的增長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均衡合理佈局全國豪華品牌經銷商網絡



(二) 供應鏈業務板塊

2023年，本集團旗下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聖澤捷通**」）實現總營收人民幣3.92億元，年內漢南物流基地的建設進入收尾階段，並已於2024年1季度正式投入使用。

整車物流方面，通過引進其他品牌供應商、優化發包線路組合，業務毛利率成功提升了1.34個百分點。經過多輪談判磋商與方案論證，進一步提升日產業務份額。

備件業務方面，在受到新能源汽車衝擊的市場環境下，仍保持7.72%的營收增長。報告期內，已完成備件倉儲庫從主庫、星光庫向漢南基地的搬遷，極大的提高了一汽大眾在華中地區備件倉儲的能力，同時自動化多穿庫也已投入運行。

整車倉儲業務方面，已於2023年5月完成整車倉儲場地的建設工作，為小鵬汽車武漢工廠等客戶提供了高標準倉儲場地。

(三) 新興業務板塊

2023年，新能源汽車業務逐步穩步推進，現有3個獨立授權的新能源售後網點，分別為廣州合創4S及呼市捷運行和揭陽特斯拉授權钣噴中心。

集團在穩固主業經營的同時，充分利用自身的屬地優勢和產業資源，圍繞自身的戰略規劃，積極拓展、佈局汽車產業鏈相關的新興業務，着力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2023年6月，集團與海翼集團成立合資公司湖北國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武漢為中心拓展光伏、儲能相關業務。目前已累計儲備及追蹤重點光伏項目超過100兆瓦，其中武漢聖澤物流園項目已正式啟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管理提升與社會責任擔當

2023年，本集團持續強化規範治理、組織架構、內部監督、風險防範、人力資源、數字化建設等方面工作，作出如下優化與提升並積極承擔社會責任。

- 在組織架構方面，集團作為上市公司，積極踐行、關注企業環境、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績效的投資理念和企業評價標準，在董事會下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專項負責ESG相關工作，年內組織2次ESG專題培訓，帶動全員提升上市合規意識，推動合規文化建設；按照有效管理、扁平精簡與穩定適應的原則，進一步優化組織架構及崗位設置，促進組織效能提升。
- 在規範治理方面，2023年全面修訂並進一步優化和完善公司規章制度；對總部職能部門職責進行再梳理及管理邊界優化；明確決策、執行、監督等方面的職責許可權，形成科學有效的職責分工和制衡機制；按照權責相適、分級授權、精簡高效原則，對汽車經銷業務板塊、總部職能板塊各類審批許可權進行優化。
- 在內部監督方面，本集團在「增收節支、降本增效」的經營方針指導下，內部審計與監督工作圍繞「加強審計監督、強化審計整改」展開，全年開展審計項目41項，其中常規審計32項，專項審計5項；加大對採購業務、外包業務、成本費用、工程結算等業務的審計力度，同時通過強化審計問題整改的手段，推動管理能力不斷提升，促進審計成果的轉化；為構建完善的內控體系，啟動內控調研、診斷和內控體系優化項目；同時構建「黨委管總、協調各方」的大監督體系，確立聯席會議機制，統籌監督力量，強化監督質效。
- 在風險防範方面，結合本集團發展階段和業務拓展情況，及時進行動態風險分析與評估，並相應調整風險應對策略；成立應急管理與輿情管理工作領導小組，建立應急處置和輿情應對機制；針對集團包括二手車出口在內的新興業務，年內制定了多個相關制度及工作指引，為新興業務的開拓明確了管控邊界，進一步完善公司風險防控體系；同時為切實將廉潔風險防控與經營生產有機融合，制定《廉潔風險防控嵌入經營風險防控工作管理辦法》和《廉政風險防控手冊》，梳理選人用人、資金運作、招投標管理等十大風險領域的廉政風險點，逐一製定防控措施，約束權力運行。

- 在數字化建設方面，集團制定了數字化轉型升級的三年戰略規劃；對現有系統持續優化，通過引入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技術實現了廠家系統與公司OMS系統的無縫對接；自主研發了包括智能盤點、寄售模式、數字點票等多項業務系統，提升了運營管理精細化程度；在整車倉儲物流方面，也與京東合作上線了捷通備件智慧倉系統，及時、有效地應對市場情勢的變化和消費者的需求更疊。
- 本集團牢記上市公司責任，積極踐行企業社會擔當，加強員工關愛，成立「員工關愛基金」，為有困難的員工愛心捐款。2023年共為4名員工發放關愛款共計人民幣34,000元；同時也積極參與社會愛心捐款，公司心系災區，在12月18日甘肅臨夏發生地震後，公司快速回應，發動全員奉獻愛心，1天之內籌集款項超人民幣20萬元，幫助災區人民儘快渡過難關，共克時艱，勇擔社會責任。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132百萬元，較2022年約人民幣22,607百萬元的收益上升約6.7%。收益上升主要是源於年內新車銷售上升所致。本集團的收益來源自新車銷售、售後服務及其他業務的收益。2023年，新車銷售銷量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0,224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18,845百萬元，上升約為7.3%，約佔2023年總收益的83.8%，去年同期為83.4%。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的收益為約人民幣19,139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17,491百萬元同比上升約9.4%，該上升主要是源於豪華車銷售銷量上升所致，約佔2023年新車銷售收益的94.6%，去年同期為92.8%。售後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240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3,081百萬元上升約5.2%。2023年，售後服務收益佔總收益的比重約為13.4%，佔比同比下降約0.2個百分點。

銷售成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3,123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21,020百萬元同比上升約為10.0%，主要是銷售規模擴大所致。2023年，本集團新車銷售的成本由2022年約人民幣18,630百萬元上升約10.5%至約人民幣20,579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新車銷售規模擴大所致。售後服務銷售成本由2022年約人民幣1,806百萬元上升約7.9%至約人民幣1,948百萬元，主要是源於售後服務規模擴大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009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1,587百萬元，下降約為36%。該下降主要是新車銷售平均單價下降所致。本集團2023年毛利率約為4.2%，而2022年毛利率則約為7.0%。

本集團毛利主要來源於新車銷售業務及售後服務業務。2023年，本集團新車銷售業務產生毛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而本集團新車銷售業務於2022年產生毛利約人民幣215百萬元，該逆轉主要是新車銷售平均單價下降所致。於2023年，本集團售後服務毛利由2022年約人民幣1,275百萬元上升約1.3%至約人民幣1,292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083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1,211百萬元減少約10.6%。銷售及分銷開支的減少主要原因是受益於本集團的費用節約措施以及部分門店折舊攤銷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085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1,281百萬元下降約15.3%，相關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益於本集團所採取的經營成本管控措施。

經營溢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168百萬元，而2022年錄得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834百萬元。該下降主要是新車平均銷售單價和銷售毛利下降所致。本集團於2023年的經營溢利率約為0.7%（2022年：3.7%）。

所得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約為人民幣6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67百萬元）及實際稅率約為7.5%（2022年：-128.2%）。

年內虧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820百萬元，較2022年的約人民幣297百萬元上升約176.1%。該增加主要是源於新車平均銷售單價和銷售毛利下降所致。本集團的虧損率約為3.4%，較2022年的1.3%上升2.1個百分點。

或然事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外，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4,426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3,830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596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其他應收款增加所致。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22,644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8,9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73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45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3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資金主要用於採購新車、備件及汽車用品及汽車用潤滑油的付款，清償本集團的貸款、借款及其他債項，撥付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日常經常性開支，設立新經銷店或收購經銷店或其他業務。本集團透過合併來自經營活動、銀行貸款及其他融資的現金流量，以撥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所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為約人民幣37百萬元（2022年：159百萬元）。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投資約人民幣1,009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859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店面升級改造以及物流基地建設所致。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汽車、汽車備件及待售發展中物業。一般而言，本集團的每家經銷店會單獨管理新車、汽車備件以及其他存貨的配額及訂單。此外，本集團利用信息技術系統管理存貨，亦會監控整個經銷網絡的存貨，在各經銷店之間進行調節，以維持汽車存貨水平的均衡狀態。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存貨約為人民幣3,772百萬元，與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64百萬元相比減少約人民幣2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車庫存減少所致。本集團2023年平均庫存周轉天數為48.0天（2022年：48.4天）。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銀行存款、銀行貸款以外幣計值，然而，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未因匯兌波動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和外匯期權合約來對沖以美元計價的貸款及借款相關的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運營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主要來源於內部運營產生的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的借款。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5,620百萬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款項約人民幣4,875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745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6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29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融資款項增加所致。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及借款和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21,041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貸款及借款和租賃負債約人民幣20,018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新增部分銀行貸款及借款所致。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負債比率為約1,198.1%（2022年12月31日：約6,828.9%）。於2023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比率由貸款及借款、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已抵押銀行存款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所得。本集團將積極提升其經營效益並考慮各種方法以提升我們的現時財務狀況及降低本集團的槓桿水平。

抵押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其若干資產作為銀行貸款和開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用作日常業務營運資金。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資產約為人民幣9,468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003百萬元）。該上升主要是源於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外幣投資及對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外幣投資。此外，本集團的運營資金或流動資金並無由於貨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受到重大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共聘用6,669名僱員（於2022年12月31日：7,181名僱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956百萬元（2022年：約人民幣985百萬元）。

本集團非常重視人力資源，明白吸引並留住高質素員工對本集團長遠成功的重要性，長期提供合理的薪酬及福利計畫，包括退休金、工傷補償福利、生育保險、醫療及失業福利計畫。

於2023年內，本集團建立並完善企業文化行動綱領，明確企業願景、使命、核心價值觀、經營理念和管理理念，確定與核心價值觀相一致的具體行為準則；不斷提升人均能效指標，通過績效考核實現崗位優化；通過內部輪崗製、後備人才庫、AB崗等專項工作的開展實施，年內優化幹部選拔機製並通過內部競聘和市場化選聘方式選聘優秀幹部人才164人；建立與發展戰略相適應的薪酬體系及員工職業生涯管理體系，推動員工及組織的雙向可持續發展。

2023年，集團夯實包括領創計劃、領睿計劃、領跑計劃、領新計劃在內的四級培養體系以及活力計劃、蒲公英計劃等專項培訓機製，加強多方位培訓提升管理和業務人員的專業知識和技能，全年共計組織開展內部培訓167場，參訓學員11,511人次；通過線上賦能、一線實踐、強化結果等方式對不同層級因材施教、系統培養，幫助員工漸進成長，積極構建學習型組織，將企業培訓的成果與實際的崗位工作有效結合，實現工作績效切實有效轉化；開辦讀書分享、先進評選、創享金曲、主題徵文等喜聞樂見的活動，積極宣導奮鬥者標桿及事蹟，幫助員工實現價值目標追求，打出企業文化建設組合拳，逐步實現企業文化落地。

未來展望及策略

2023年末舉行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中指出，強調科技創新引領產業升級以及持續擴大內需，統籌深化供給側改革，加快釋放消費潛力，擴大有效需求，拓展有效投資空間，充分發揮超大規模市場和強大生產能力的優勢，推動形成消費和投資相互促進的良性迴圈。在最近的中央財經委員會會議中特別強調，鼓勵汽車等耐用消費品的以舊換新，推動大規模回收循環利用，加強「換新+回收」物流體系和新模式發展。中國目前已經成為全球最大的汽車市場，電動化、智慧化加速帶來汽車行業供給與需求變化，我們相信隨著國民經濟復甦及國家利好政策的逐步釋放，汽車行業勢必也會迎來新一輪的發展機遇。

本集團作為單一第一大股東國貿控股的汽車賽道核心平台企業，持續以「4S體系」、「新零售」、「新興業務」為三大核心業務支柱，未來將繼續聚焦主流豪華品牌，加快品牌結構優化，持續穩步提高主業經營品質，加強汽車銷售價格的管控，推出更多衍生服務產品，持續推進部分虧損門店轉型升級，加強國貿集團系統內合作，開展降本增效，發揮規模效益優勢，提高資源利用率。

在新興業務的發展方面，本集團將通過積極申請、併購等方式投向具備發展前景的新能源經銷／代理品牌及售後授權鉅噴等業務，豐富新能源品牌結構。同時，充分利用自身的屬地優勢和產業資源，圍繞自身戰略規劃，積極拓展、佈局汽車產業鏈相關的新興業務，持續在新能源、二手車出口、環保回收等新興領域發掘佈局機會，著力探索，儘快落地實際項目。

此外，本集團將抓住中國自主品牌汽車出海蓬勃發展的機遇以及國家鼓勵二手車出口的政策紅利期，加快、加大在二手車出口業務方面的佈局，推進二手車跨境電商平台在海外的落地、推廣及應用。通過加快業務團隊擴充、尋找行業內合作夥伴組建合資公司進行資源互補、積極進行海外佈局，延長出口供應鏈體系的覆蓋範圍，開拓出口業務的廣度和深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向承諾恪守奉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集團亦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與持續經營極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就董事會所知，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該等守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並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相關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相關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僱員進行內幕交易警告（「**內幕交易警告**」）。本公司概不知悉僱員有不遵守內幕交易警告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2024年4月15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共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人員構成及任職變動情況如下：

執行董事：

黃俊鋒先生（主席）（於2023年7月31日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曾挺毅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辭任並於2024年4月10日重新委任）

王明成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董事會主席）

陳弘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

李植煌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王丹丹女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于建榕女士（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宋濤先生（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現任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2頁至第3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公司通訊中列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註明董事職位及職能的董事名單（按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披露。

據本公司所知，除了執行董事目前及／或以前在本公司單一第一大股東及／或其附屬公司的任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內），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董事會不少於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悉數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且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獨立性標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所有現任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意見，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

責任

董事會共同負責領導及管理本公司並監察本公司業務、策略性決議及表現。董事會已委任首席執行官，並經由其向高級管理層授權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已設立董事委員會（「委員會」），並向該等委員會授權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的各項責任。

主席和首席執行官

主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2024年4月9日為王明成先生，自2024年4月10日起為黃俊鋒先生）和首席執行官（陳弘先生）分別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主要負責領導和確保董事會有序規範運作，首席執行官主要負責公司業務發展和日常管理運營。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一切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制定及監察所有政策及方針、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準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的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每位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開支的有關要求。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而引致的任何法律行動為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免任的程序及過程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細則」）內作出規定。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架構、規模、董事會的多元化及組成，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提名委員會職責的詳情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一節內。

每一名董事已簽訂一份服務合約（對執行董事而言）或委任函（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並須遵守公司細則的輪流退任規定。擬於本公司將舉行之應屆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一年內未到期且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公司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流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每年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獲選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惟倘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任職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除非彼等另有協定），惟彼等符

合資格可膺選連任。此外，董事會所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的任何董事的任期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彼等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惟於釐定應在該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董事及董事人數時不應將其計算在內。

因此，王明成先生、曾挺毅先生、黃俊鋒先生、陳弘先生、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及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人選會否為董事會帶來潛在的補充裨益以及會否提升董事會整體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其中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專業經驗及資格、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和教育背景以及董事會不時視為相關和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人選篩選過程會考慮多個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及資格、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和教育背景。提名委員會已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進行年度檢討，以確保該政策發揮其效用。檢討結果令人滿意。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足夠多元化，已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訂定的目標，並為本公司提供均衡的技能、經驗及視角多元化以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因此並未設定其他可衡量的目標。

性別多元化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有一名女性董事及六名男性董事，代表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首席執行官為男性。董事會認為上述當前性別多元化乃令人滿意。董事會於未來進行董事會委任時將繼續考慮性別多元化，但尚未製定進一步加強性別多元化的具體目標或時間表，乃由於董事會認為，在選擇董事候選人時，應將多元化的各個方面作為一個整體來考慮。

董事會層面對性別多元化的同樣做法也適用於本集團的員工隊伍，包括其高級管理層。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男女員工比例約為6:4。本集團明白性別多元化對促進多元化及包容性工作環境的價值，並歡迎新增女性在各級的比例。然而，本集團目前認為不適合為其員工設定任何具體的性別目標。作為機會均等的僱主，本集團在招聘決策中亦考慮到其他相關因素，鑒於在傳統上以男性為主的行業中，女性代表比例已接近40%，本集團認為員工的性別比例適合其當前的商業模式及運營需求。

董事會獨立性的評估機制

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4條，採納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確保董事會擁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從而使董事會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而更好地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核。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已對獨立評估機制實施情況和有效性進行評估，並確認在董事可獲獨立專業意見及／或單獨接觸管理層、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確認等方面符合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指引要求。

董事的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均需接受正式、全面及專門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經營，及充分明白上市規則、普通法及相關法定監管要求規定董事所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已於2024年2月5日收到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培訓資料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曾挺毅先生及陳弘先生已於2024年4月10日收到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培訓資料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他們每位均確認明白其作為公司董事的責任。

現有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制度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在合理的時間範圍內向董事提供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持續更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發行人應負責安排和資助合適的培訓。於本年度內在任的董事均已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管理層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材料等方式，參與適當持續專業發展。下表概述各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

董事姓名	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¹⁾
執行董事	
黃俊鋒先生(主席)(於2023年7月31日委任為執行董事 並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曾挺毅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辭任並於2024年4月10日重新委任)	✓
王明成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董事會主席)	✓
李植煌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
曹彤博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
王丹丹女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

附註：

(1) 參與本公司或其他外部機構安排的培訓／研討會／會議或閱讀相關資料

會議出席記錄

以下載列於2023年度任職的各董事於2023年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董事會成員	任期內會議出席／應參加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ESG委員會
執行董事：						
王明成先生	3/3	6/6	—	—	2/2	2/2
李植煌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	3/3	6/6	—	3/3	—	—
黃俊鋒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委任)	1/1	2/2	—	—	—	1/1
曾挺毅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辭任 並於2024年4月10日重新委任)	2/2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3/3	6/6	6/6	3/3	—	—
曹彤博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3/3	6/6	6/6	3/3	2/2	—
王丹丹女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3/3	6/6	6/6	—	2/2	—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舉行了6次董事會現場會議。於董事會會議上，其中包括，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亦考慮本公司其他重大事宜。另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常規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了2次會議。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於會議舉行前至少14日送呈。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亦給予合理通知。本公司已事先向董事提供董事會與委員會會議議程。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3個營業日向所有董事發出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

公司細則載列條文，規定當任何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在會議上審批的交易或事項中有重大利益時，該等董事不得投票及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包括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均已制定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列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於股東要求時供其查閱。委員會在履行其職責時獲提供充裕的資源，並須就其決定或推薦建議向董事會匯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六次現場會議，薪酬委員會召開三次現場會議、提名委員會召開兩次現場會議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召開兩次現場會議。

薪酬委員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曾挺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建榕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黃天祐博士。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就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並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自行釐定薪酬。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三次現場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主要審議內容包括：(1)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策略；(2)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3)確認及批准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予股份之歸屬。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金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提名委員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黃俊鋒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董事，向董事會推薦董事的委任或續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會適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其發揮效用，並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討論可能需要作出的任何修訂，隨後向董事會推薦建議有關修訂以供參詳及審批。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兩次現場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主要審議內容包括：(1)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的架構、規模、董事會的多元化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並重，配合本公司的業務所需；(2)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並評核彼等之獨立性；及(3)向董事會推薦委任新董事及建議重新委任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願意膺選連任的董事。

審核委員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具有適當專業資格及／或會計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天祐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和客觀以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並向董事會就委聘、重聘、解聘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其聘用薪酬及條款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財務報告程序及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內部審核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等，以及就本公司僱員對本公司可能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上有不當行為而提出的疑慮所作出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在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的賬目、年度及中期業績及報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六次現場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主要審議內容包括：(i)審閱初步未經審核業績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ii)審閱有關財務匯報程序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內部審計報告；(iii)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及(iv)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執行董事王明成先生（ESG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黃俊鋒先生以及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陳弘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建議及檢討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願景、策略及目標，並提交董事會批准；識別對本集團營運及／或其他持份者權益而言，屬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評估和釐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例如確定選擇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準則、識別並持續檢視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清單及判定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將為本集團帶來的風險和機遇；批准及檢討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政策，審閱和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適當性和有效性；及定期檢討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指標方面的表現及其達成進度。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ESG委員會共舉行兩次現場會議。ESG委員會於本年度內主要審議內容包括：(1)聽取ESG監管新政策介紹及公司評級現狀分析；(2)討論公司ESG工作提升建議及2023年ESG報告工作時間表。

董事對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呈交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並按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所編製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可以就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審批。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董事會可能規定或本集團任何憲章文件可能包含或上市規則、適用法例及其他適用組織管治標準可能規定之任何規定、指引及規則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財務報表責任的聲明載於第53至60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元
審計服務	9,800,000
非審計服務	190,000
總計	9,990,000

附註：外聘會計師提供的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ESG諮詢服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報或損失。

董事會主要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和完整性進行獨立審核，識別可能對本集團實現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風險，就改進及整改計劃和措施提出建議，並對識別到的問題進行後續審核，以確保計劃的補救措施得到正式實施），並承諾每年最少檢討一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方面的監控，如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以及與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治理架構、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完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性的年度審閱及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3條所列明的項目的檢討。董事會認為當前制度整體有效及充足。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深信，持續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與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業績表現。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提供溝通的場合。本公司亦通過年報、中期報告及其他公告、通函等與股東、投資者及大眾溝通。

本公司致力通過一系列投資者關係活動保持高水平的投資者關係，該等活動包括電話會議、單對單會議、路演和實地訪問。本公司亦定期與海外及中國大陸機構投資者會面，以保證本公司可以及時向投資者更新本集團的主要發展狀況及策略。

為促進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zhengtongauto.com>，刊登有關本公司架構、董事會、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的最新資料及其他資料。

董事會就以上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方式的成效進行了年度檢討，結果令人滿意。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託外部服務提供商提供秘書服務，以及已委任馮慧森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年內，馮慧森女士的主要企業聯繫人為本公司副總裁丁丁女士。

於報告期內，馮慧森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豐富其知識及技能。

股東權利

若干股東權利概要載列如下：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形式要求董事會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呈，地址為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2樓C室，或電子郵件地址為ir@zhengtongauto.com。

2.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
3. 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應將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送交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2樓C室。

1. 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該要求，待確認該要求屬正確恰當後，將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將該建議加入股東大會的議程中。
2. 根據下列建議性質，應給予本公司全體股東以考慮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通知期間各有不同：
 - (a)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須發出至少14個整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b)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須發出至少21個整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及
 - (c) 倘建議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須至少發出21個整日及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股東向本公司作出查詢的程序

就有關董事會的事宜，本公司股東可聯絡本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32樓C室，或電子郵件地址為ir@zhengtongauto.com。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就有關股份登記的事宜，如股份過戶及登記、更改姓名或地址、遺失股票或股息單等，本公司註冊股東可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憲章文件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任何更改。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

股息政策

本公司致力維持足夠的營運資本以發展及經營本集團的業務，並向本公司股東提供可持續回報。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之決定需經董事會批准，並將由其酌情決定。此外，任何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儘管尚未預先釐定派息比率，然而於建議或宣派任何股息時，董事會須考慮：(i)經營業績；(ii)現金流量；(iii)財務狀況；(iv)股東利息；(v)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vi)資金需求；(vii)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現金股息；及(viii)其他董事會可能視作相關之因素。本公司支付任何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和條例的任何限制。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可全權酌情決定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概不保證會於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黃俊鋒先生，46歲，自2023年7月31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及自2024年4月10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黃先生從2018年11月至2024年4月曾任廈門信達國貿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信達國貿汽車」，前稱廈門國貿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從2019年2月至2024年4月曾任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廈門信達」，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0701.SZ））副總經理。信達國貿汽車和廈門信達均為國貿控股的附屬公司。從2006年6月至2018年12月，黃先生歷任信達國貿汽車副總經理、總經理。2006年，黃先生取得廈門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學位。黃先生是經濟師，在汽車經銷領域的運營管理、投資併購、企業整合等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管理經驗。

曾挺毅先生，50歲，自2024年4月10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彼亦於2021年9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曾先生現任國貿控股副總經理、廈門海翼集團有限公司（「廈門海翼」）董事長、廈門廈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廈工機械」，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15.SH））董事長、廈門國貿產業有限公司（「廈門國貿產業」）董事長。廈門海翼及廈門國貿產業為國貿控股的附屬公司。從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曾先生任國貿控股董事。從2013年11月至2018年8月，曾先生任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廈門國貿」，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755.SH））副總裁。從2018年8月至2022年4月10日及從2018年8月至2022年1月，曾先生分別擔任廈門信達董事及董事長。2004年，曾先生取得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曾先生亦是高級經濟師，在汽車經銷、貿易流通及投資領域擁有超過20年的管理經驗。

王明成先生，55歲，自2021年9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21年9月9日至2024年4月10日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自2021年9月1日至2024年4月10日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1年9月至2022年3月，王先生亦曾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彼現任廈門信達董事長。自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王先生曾任廈門國貿資產運營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等職務。自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王先生曾任廈門信達總經理，且自2018年12月至2024年4月，王先生亦曾任廈門信達副董事長。2013年，王先生取得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亦是會計師，王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企業整合、公司運營管理等方面的資深經驗。

陳弘先生，41歲，自2024年4月10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於2022年3月10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主持日常經營管理工作。陳弘先生自2008年7月至2017年11月，歷任廈門國貿證券事務代表及證券事務部總經理；自2017年12月至2022年3月，歷任廈門信達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並兼任廈門信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08年，陳弘先生取得廈門大學法學碩士學位。陳弘先生亦是經濟師，在企業管治、規範運營、投資併購等方面擁有逾15年的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3歲，自2010年11月17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博士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主席，彼曾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非執行董事（2012年至2018年）、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主席（2017年至2018年）、香港董事學會主席（2009年至2014年）、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2007年至2013年）、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2010年至2016年）及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2017年至2022年）。黃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2013年委任為太平紳士，及於2021年獲授勳銀紫荊星章。黃博士於1992年在美國密茲根州Andrews University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在香港理工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黃博士目前於以下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自1996年7月，擔任於香港上市的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9. HK）執行董事、董事副總經理；及自2020年1月，擔任於香港及上海上市的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9. HK、601869.SH）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曾於以下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自2007年8月至2021年4月，擔任已於2021年4月30日解除香港上市的 I.T. Limited（股份代號：999. HK）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於香港及上海上市的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96. HK、600196.SH）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10月至2022年6月，擔任於香港及深圳上市的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8. HK、002202.SZ）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9年10月至2022年8月，擔任於香港上市的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91. HK）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建榕女士，56歲，自2024年2月7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彼於1993年至1995年擔任廈門信息信達總公司的財務會計；1995年至2007年，先後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興業證券」）及多家營業部會計、財務經理、存管經理及市場總監；2007年至2012年擔任興業證券廈門湖濱南路證券營業部總經理；2007年至2023年，先後擔任興業證券廈門分公司及深圳分公司的總經理。

于建榕女士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為中國公開大學）金融專業，於證券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亦持有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提名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標準考慮于女士的獨立性，認為其曾向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聯繫人提供的短期顧問服務並不會影響其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宋濤先生，46歲，自2024年2月7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委員。彼現任中國汽車流通協會會長助理，其於2006年加入中國汽車流通協會，2008年擔任會員部主任；2009年籌備成立中國汽車經銷商集團百強工作辦公室，並出任主任；2010年籌備成立奔馳、寶馬、奧迪、保時捷、捷豹路虎等品牌經銷商分會，出任副理事長兼秘書長；2014年組織成立中國汽車流通協會汽車金融分會，出任秘書長；2019年籌備成立中國汽車流通協會摩托車分會，出任副理事長兼秘書長。自2017年5月起，宋先生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汽車經銷商集團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1.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還擔任了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法學院的研究生校外實踐導師。

宋先生畢業於北華大學會計電算化專業，於汽車流通行業擁有23年從業經驗，亦是美國社團管理者協會(ASAE)中國顧問委員會委員。

高級管理人員

陳弘先生，41歲，自2022年3月10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主持日常經營管理工作，彼亦於2024年4月10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陳弘先生的履歷資料，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節。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開曼群島，運營總部位於中國武漢。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致力於中國經營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並大力拓展傳統售後業務以及保險代理、二手車等後市場業務。本集團於年內實施之經營策略載於本年報第6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的「業務回顧」部分。

附屬公司

請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財務回顧、業務回顧以及展望及策略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若干關鍵財務指標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概要」一節內提供。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所佔本集團總銷售額比例分別為3.37%及6.85%。於年內，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所佔的本集團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為32.24%及72.41%。

就董事所知，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擁有上文所披露的五大供應商任何一方的任何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除向中國地方市政府營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向為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計算，而每月的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65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虧絀為人民幣1,883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虧絀人民幣1,421百萬元）。董事會建議不宣派2023年度末期股息（2022年：無）。

於2023年，本公司並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22年：無）。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捐款載列於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董事會變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披露）

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自2024年2月7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植煌先生自2024年4月10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同日，曾挺毅先生及陳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王明成先生自2024年4月10日起退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同日，黃俊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董事會人員構成及任職變動情況如下：

執行董事

黃俊鋒先生（主席）（於2023年7月31日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曾挺毅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辭任並於2024年4月10日重新委任）

王明成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董事會主席）

陳弘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

李植煌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王丹丹女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于建榕女士（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宋濤先生（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現任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2頁至第3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王明成先生、曾挺毅先生、黃俊鋒先生、陳弘先生、于建榕女士及宋濤先生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董事會建議重選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參加膺選連任的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就現任董事所知，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於年內任何時間為本公司董事的人士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內或年終生效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現任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性的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3年，本集團訂有以下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申報及年度審核規定（「持續關連交易」）。

1. 服務分包協議

於2023年9月13日，武漢正通聯合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武漢正通**」，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廈門高新雲道科技有限公司（「**廈門高新雲道**」）訂立服務分包協議（「**服務分包協議**」），據此，廈門高新雲道同意承接本集團若干技術、銷售及推廣任務，包括市場調研及分析、業務推廣、技術支持以及渠道及線上客戶開發以及將有關任務分包予獲本集團批准的第三方以執行該等任務。協議期限自2023年9月13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服務分包協議項下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之年度上限不超過人民幣55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服務分包協議項下實際發生金額為人民幣35.7百萬元。

於本報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廈門高新雲道為國貿控股擁有51%權益的間接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廈門高新雲道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服務分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3日的公告。

2. 金融服務協議

於2023年9月14日，本公司與廈門國貿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貿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國貿財務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金融服務，包括存款服務，支付和結算服務及其他無需本集團存入或託管資產的金融服務。協議期限自2023年9月14日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每日最高存款餘額）每年不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及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應付國貿財務其他金融服務費用之年度上限每年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產生的與其他金融服務相關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2百萬元。

於本報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國貿財務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國貿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4日的公告。

審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已委聘其獨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上述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程序，並已於2024年3月27日致董事會的函件中進行匯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的事宜。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報告，並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交易：

- (a) 屬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
- (b) 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倘並無充分可比交易來判斷是否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於2023年，本集團訂有以下關連交易（「關連交易」）。

1. 工程委託協議

於2023年1月20日，本公司與山東信達物聯應用技術有限公司（「山東信達」，連同其子公司統稱「山東信達集團」）訂立工程委託協議（「2023工程委託協議」），據此山東信達集團將為本集團的若干4S經銷店提供並安裝智慧技術及弱電系統，總代價不應超過人民幣7百萬元。於2023年9月12日，本公司與山東信達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2023工程委託協議的若干條款，包括修訂本公司應付代價上限至人民幣15百萬元。於本報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山東信達為國貿控股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山東信達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2023工程委託協議（經2023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項下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20日及2023年9月12日的公告。

2. 成立合營企業

於2023年6月16日，廈門正通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廈門正通」）（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廈門國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國貿新能源」）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成立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以主要從事新能源服務業務，包括綠色發電類業務（包括光伏、儲能、氫能等）、新能源汽車衍生類業務（如充換電站建設運營、電池梯次利用等）及新能源相關的設備貿易業務等。根據合作協議，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20百萬元。合營企業成立後將由廈門正通及國貿新能源分別擁有35%及65%的權益，註冊資本將由廈門正通以現金出資人民幣7百萬元，而國貿新能源將以現金出資人民幣13百萬元。於本報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國貿新能源為國貿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國貿新能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合作協議項下成立合營企業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6日的公告。

3. 有關出售東風物流5.77%股權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於2023年12月18日，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且買方有條件地同意購買由賣方持有的東風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東風物流」）5.77%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31,496,300元，將由現金支付。於本報告日期，國貿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買方由國貿控股擁有約39.27%權益。買方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有關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2月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獨立董事批准，並於2024年3月27日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於東風物流的權益由14.43%減少至8.66%。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2日的通函。

由於執行董事王明成先生、李植煌先生、黃俊鋒先生均於相關時間於國貿集團內任職，為避免潛在利益衝突，彼等已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以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遵守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2日（「採納日期」）採納一份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此計劃令本公司（其中包括）為經甄選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專屬權益的機會；鼓勵及挽留參與者在本集團任職；為經甄選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以實現業績目標；及吸引人才加入本集團，進而實現本公司提升價值的目標，透過股份擁有權直接令經甄選參與者與股東的利益一致。除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規定的提前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初步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於本年報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6年。

董事會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會作出貢獻及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款、董事會提名及甄選並經薪酬委員會批准（根據經甄選參與者的身份及根據獎授釐定的股份數目（「獎授股份」））可能合資格作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經甄選參與者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員工或董事。

根據計劃規則，獎授股份應為本公司將無償發行及配發的新股份。獎授股份有待經甄選參與者接納。就實施及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受託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授股份將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受託人透過信託方式以經甄選參與者為受益人持有有關股份，並應在滿足計劃規則所載的所有歸屬條件後根據歸屬時間表（介乎於獎授股份獲獎授當日（「獎授日期」）的首日至滿第四週年）歸屬並轉讓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根據有關經甄選參與者各自於本集團的任職期限及／或職務級別釐定且適用於有關經甄選參與者。

倘配發或發行股份會導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管理的股份總數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所有相關獎授股份（不包括獲得權利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獲解除或失效的股份）合共將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即122,611,021股股份），則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配發或發行股份。可授予個別經甄選參與者的獎授股份最大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1%（即24,542,204股股份）。於本年報日期，就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可能授予的獎勵而言，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90,391,021股，佔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3.28%。

董事會報告

倘若建議向身為關連人士（包括董事）的任何經甄選參與者予以獎授，則有關獎授須首先獲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於任何情況下應剔除以下任何為建議經甄選參與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表決權，並須遵守適用於獎授的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所有其他要求。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內，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任何獎授。自採納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於2020年6月12日獎授的獎授股份合共47,100,000股，佔採納日期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92%。

該47,100,000股獎授股份中，(i) 35,700,000股獎授股份乃授予37名非關連經甄選參與者（均為不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本集團獨立僱員）；及(ii) 11,400,000股獎授股份乃授予王昆鵬先生、李著波先生及尹濤先生（彼等於獎授時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但均已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上述47,100,000股獎授股份已根據緊接採納日期前五個連續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178港元按市價初步及直接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該等47,100,000股獎授股份的市場價值及面值分別為55,483,800港元及4,710,000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的獎授股份及彼等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獎授日期	歸屬日期／期間 ⁽¹⁾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12月31日
			尚未歸屬	年內授予	年內註銷	期內失效／ 沒收	期內歸屬	尚未歸屬
僱員參與者								
所有僱員參與者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6月12日至 2024年6月12日 ⁽¹⁾⁽ⁱ⁾	3,080,000	—	—	—	1,540,000 ⁽²⁾	1,540,000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6月12日止 2023年6月12日 ⁽¹⁾⁽ⁱⁱ⁾	3,880,000	—	—	240,000	3,640,000 ⁽²⁾	—

附註：

- 1 待達成歸屬條件（包括僱員繼續留任服務並達致表現要求）後，受託人代表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的獎授股份將根據以下歸屬時間表無償歸屬及轉讓予經甄選參與者：

(ii) 適用於截至獎授日期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職少於5年的經甄選參與者

歸屬日期	予以歸屬的獎授股份數目
獎授日期的第二週年	三分之一（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股份買賣單位）
獎授日期的第三週年	三分之一（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股份買賣單位）
獎授日期的第四週年	餘下獎授股份

(iii) 適用於截至獎授日期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職5年或以上的經甄選參與者

歸屬日期	予以歸屬的獎授股份數目
獎授日期的第一週年	三分之一(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股份買賣單位)
獎授日期的第二週年	三分之一(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股份買賣單位)
獎授日期的第三週年	餘下獎授股份

(iiii) 適用於截至獎授日期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職10年或以上及／或擔任副總裁或以上職位的經甄選參與者

歸屬日期	予以歸屬的獎授股份數目
獎授日期的第一週年	100%

2 緊接獎授股份獲歸屬前日期(即2023年9月7日)的股份收市價為0.445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計劃授權項下可供授予的股份數目分別為90,151,021股及90,391,021股。

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及獎授股份的授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2日及2020年6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通函。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概無或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下述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	實益擁有人	820,618,184 (好倉)	28.6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2,359,500 (好倉)	0.78%
張梅 ^[3]	實益擁有人	286,894,500 (好倉)	10.01%
Xingta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3]	投資經理	179,478,000 (好倉)	6.2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67,102,420股。
2. 由於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擁有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47%的權益，而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實益擁有香港信達諾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因此，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擁有由香港信達諾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22,359,500股的股份權益。而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亦直接擁有本公司820,618,184股的股份權益。因此，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和間接擁有本公司842,977,684股的股份權益。
3. 有關張梅和Xingta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的權益信息來源為登載於聯交所網站上的權益披露表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或被視作或當作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股份獎勵計劃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除股份獎勵計劃之外，本公司於2023年並無訂立或於2023年底仍然存續的與股權掛鈎的協議。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上文段落。

配售新股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3年6月7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通過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122,56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較於2023年6月7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每股0.570港元折讓約15.79%。配售價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成本及開支）為每股配售股份約0.46港元。根據每股股份面值0.10港元計算，配售股份的面值總額為12,256,000港元。

董事認為，配售事項乃利用市場籌集資金以償還部分即將到期較高昂銀行貸款的良好機會。配售事項已於2023年6月15日完成。合共122,56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由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8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122,560,000股新普通股，並分配予承配人。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成本及開支）為約56.3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直至2023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的計劃使用及實際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使用 百分比	配售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 實際使用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100%	56.34	56.34	0

有關上述配售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3年6月8日及2023年6月15日之公告。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董事會已於2023年2月28日批准一項擬出售本集團於深圳市匯安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所有股權的計劃，其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位於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和平路東側的一幅地塊的物業權益（包括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目前處於停工狀態））（「深圳物業」）。深圳物業的地盤面積約為31,260.44平方米，將開發為容積率核算建築面積約為161,700平方米的新工業區。

於本報告日期，深圳物業為已開展土石方和基坑支護工程的裸地。出售事項擬通過在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掛牌的方式進行，初始價暫定為約人民幣800百萬元。

以暫定初始價作為計算依據，預期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相關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計算）將超過25%但低於75%。因此，潛在出售事項如落實，將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潛在出售事項已在本公司於2023年4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首次公開掛牌期末，並未收到投標。在檢討當前市況後，本公司正考慮優化舉措：(1)是否就潛在出售事項進行後續公開掛牌，或(2)探尋就深圳物業與潛在投資者或合作方的合作機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8日及2023年8月4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的通函。

除上文及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薪酬政策

本公司一般職員的薪金政策乃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其功績、資歷及能力而制定。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在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由董事會最終決定。

除李植煌先生、黃俊鋒先生及曾挺毅先生不會於彼等各自的任期內收取本公司的薪酬，以及陳弘先生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但有權就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收取年薪之外，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金，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薪金作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8。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員工、客戶和供應商是我們持續穩定發展的關鍵。我們致力與員工緊密聯繫，與供應商協力同心，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以達至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重視人力資源，並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項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培訓和由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從而使員工對市場、行業及各項業務的最新發展有所瞭解。

本集團已透過各種方式加強與客戶之間的溝通，圍繞客戶需求提供卓越優質的客戶服務，從而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忠誠度。我們非常重視客戶的意見，因此透過日常溝通、售後回訪和顧客滿意度調查瞭解他們的想法。此外，我們亦指派專人維護客戶關係，回應顧客反饋和投訴。

本集團已與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生產廠商建立強大的合作關係，並訂立穩定的合作協議，包括經銷協議及其他授權協議。隨著汽車行業現行趨勢的發展，本集團將會繼續秉持合作共贏的理念，積極推動與汽車生產廠商間的交流與合作。在其他供應商管理方面，本集團審慎挑選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本集團重視對供應商選擇的持續評估與監控，以確保其遵守對品質及道德的承諾。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知悉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極為重要，並承諾繼續加強其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以確保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

於2016年及2020年，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正通承諾在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廣澤」）違約的情況下，支付任何差額，以支持北京廣澤(i)在有關寧波禹宸豐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禹宸豐澤」）對北京寶澤汽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寶澤」）及北京尊寶成置業有限公司（「北京尊寶成」）投資的若干投資協議項下的回購責任（「回購責任」）；及(ii)委託貸款協議項下的貸款還款責任（「貸款責任」）。

就董事所知，北京廣澤為由前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的家庭成員間接持有的公司。

回購責任及貸款責任由（其中包括）若干北京尊寶成及北京寶澤擁有的房地產抵押作為擔保（「抵押資產」）。

本公司分別於2021年12月17日及2021年12月28日獲悉，寧波市中級人民法院及揚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已作以禹宸豐澤為受益人及針對（其中包括）北京廣澤、北京尊寶成、北京寶澤及武漢正通的法院判決（「禹宸豐澤一審判決」）。

根據禹宸豐澤一審判決，北京廣澤應：

- 向禹宸豐澤支付本金金額人民幣4.2億元連同利息，其中包括就禹宸豐澤於北京尊寶成及北京寶澤作出的股權投資的回購價款，武漢正通應對上述金額承擔連帶保證責任（「股權投資一審判決」）；及
- 向禹宸豐澤支付該貸款本金人民幣13.5億元、利息、罰息及複利合共人民幣約14.1億元及逾期利息，其實際金額將隨時間及相關費用而有所增加，武漢正通應對上述金額承擔連帶保證責任（「貸款一審判決」）。

武漢正通分別向浙江省高級人民法院及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就股權投資一審判決及貸款一審判決提起上訴。本公司已就股權投資一審判決的上訴收到二審判決（「股權投資二審判決」），據此，武漢正通僅需在應付款項範圍內承擔一般保證責任（即在北京廣澤無法履行債務的情況下，才承擔差額補足責任），並在承擔一般保證責任後，有權在實際承擔一般保證責任的範圍內向北京廣澤追償。股權投資二審判決為終審判決。

於2023年1月，武漢正通與禹宸豐澤訂立和解協議（「和解協議」），本公司知悉，禹宸豐澤的控股權已由主要從事不良資產經營和金融服務業務的投資方取得。根據和解協議（於2023年2月生效），禹宸豐澤同意促成該債權下資產的盤活與處置，以清償相關債權，而武漢正通已撤回貸款一審判決的上訴。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雖然武漢正通撤回上訴將導致貸款一審判決生效（即武漢正通在貸款一審判決項下對案涉款項承擔的連帶責任將維持），但考慮到撤回上訴將促成禹宸豐澤處置該債權下資產（尤其抵押資產）的處置以實現債權，而抵押資產價值大概率足以覆蓋相關債權，綜合整體和解安排並結合當前現狀評估，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傾向於認為武漢正通被迫索付款的概率較低。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2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0日、2022年7月20日（統稱「該公告」）、2022年6月24日及2023年2月10日的公告。上文所述對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載於本年報第148至149頁。

誠如該公告所述，承諾及差額補足協議的訂立已構成本公司於有關時間的未披露關連交易。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10日的公告所述，董事會於2022年1月7日召開會議（「1月7日會議」），討論及審議通過（其中包括）成立由在有關時間尚未成為本公司董事的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調查上述事宜。本公司於2022年1月9日收到王木清先生的通知，述明上述事宜與彼無關、彼亦從未涉及任何違法違規行為，但有感彼可能得不到出席1月7日會議的董事的信任，並考慮到彼的年紀，決定於2022年1月10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木清先生亦確認，彼與董事會無任何意見不合，且不存在需要提呈聯交所及股東注意的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2日的公告（「該公告」）所述，武漢正通收到兩宗在武漢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的民事訴訟的《判決書》（「湖北銀行一審判決」），該兩宗訴訟案件均由湖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湖北銀行」）提出，武漢正通在兩宗訴訟中均被列為其中一名被告。

訴訟指控包括武漢正通在內的多名被告，被指在不同時間與湖北銀行簽訂了不同類型的抵押或保證合同，為北京廣澤及內蒙古聖澤鼎杰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內蒙古聖澤」）簽訂的兩份《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項下的全部債務，提供抵押擔保或連帶責任保證。截至本報告日期，由其他被告所提供作為抵押物的物業（「涉案抵押物」）部分是由本集團的門店使用的。

在與北京廣澤有關的訴訟（「北京廣澤訴訟」）中，湖北銀行主張，截至2023年2月13日，北京廣澤在相關的《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項下的全部債務約為人民幣4.42億元。在與內蒙古聖澤有關的訴訟（「內蒙古聖澤訴訟」）中，湖北銀行主張，截至2023年2月28日，內蒙古聖澤在相關的《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項下的全部債務約為人民幣1.20億元。因北京廣澤及內蒙古聖澤多次逾期還款，湖北銀行在2023年1月10日宣佈上述兩份《固定資產借款合同》項下的貸款全部立即到期。

根據湖北銀行一審判決，(i)北京廣澤欠付湖北銀行本金金額約人民幣4.04億元和相關利息（截至2023年2月13日約為人民幣22,031千元）；(ii)內蒙古聖澤應向湖北銀行支付本金金額人民幣1.135億元和相關利息（截至2023年11月30日約為人民幣13,568千元）（(i)和(ii)合稱「有關債務」）；及(iii)其餘各被告需依法承擔抵押擔保、連帶責任保證或補充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處置涉案抵押物並將所得款項優先支付湖北銀行。

就武漢正通而言：

- 在北京廣澤訴訟中，湖北銀行主張武漢正通在2016年5月5日與湖北銀行簽訂了《最高額保證合同》，當中保證責任的最高限額為人民幣7億元。
- 在內蒙古聖澤訴訟中，湖北銀行主張武漢正通在2016年5月5日與湖北銀行簽訂了《最高額保證合同》，當中保證責任的最高限額為人民幣2億元。
- 鑒於(i)武漢正通在收到北京廣澤訴訟和內蒙古聖澤訴訟的《民事起訴狀》及相關文件後，未有在其用章紀錄及決議文件紀錄中查詢到與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有關的紀錄，及(ii)湖北銀行在提起北京廣澤訴訟和內蒙古聖澤訴訟前，也從來沒有向武漢正通發出過任何有關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的催款通知或提供過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因證據的真實性存疑，武漢正通向武漢中院提出有關該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蓋上的印章的真偽鑑定申請。根據武漢中院委託的司法鑑定機構出具的《司法鑑定意見書》(「《鑑定意見書》」)，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上的印章與訴訟各方向該司法鑑定機構提供的載有武漢正通印章的大部分文件樣本中使用過的印章一致。
- 儘管湖北銀行在訴訟過程中未提供任何有關武漢正通的決議文件，惟考慮到《鑑定意見書》的意見，武漢中院在其湖北銀行一審判決認為：
 - 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成立，但無效。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相關司法解釋的規定，如果保證合同無效的，合同各方需根據各自的過錯程度承擔責任。基於此，雖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無效，因武漢正通的公章在未有決議的情況下被蓋上，且湖北銀行也沒有對武漢正通是否作出決議作出任何審查，雙方對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的無效均負有過錯，故武漢正通僅需承擔北京廣澤和內蒙古聖澤不能清償有關債務部分的二分之一的賠償責任。

根據本公司從中國內地律師事務所取得的法律意見，依據法律規定，只有當債務人被法院執行仍無法清償債務時，無效合同中的保證責任人才需要承擔賠償責任。因此，依照武漢中院的湖北銀行一審判決，在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成立但無效的情況下，因判決確定武漢正通的賠償順位相對劣後，並考慮到目前與湖北銀行的良好溝通情況、其他同為保證人的被告眾多及涉案抵押物價值較高的實際情況，目前認為武漢正通在本案中實際發生經濟損失的可能性較低。湖北銀行一審判決尚未生效，各方有權進行上訴。

董事會報告

於禹宸豐澤一審判決後，本集團已進行內部調查，沒有發現針對上述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使用武漢正通的公章及王木清先生（時任武漢正通的法定代表人及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的簽字章的任何記錄。誠如該公告所述，上述兩份違規簽訂的《最高額保證合同》於有關時間可能構成本公司尚未披露的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該公告。上述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影響載於本年報第158頁。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多個因素的影響，若干來源於宏觀經濟環境，若干則為汽車零售行業所固有。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i) 宏觀經濟環境

汽車產業作為國民經濟支柱產業，與宏觀經濟的波動週期在時間上和幅度上有較為明顯的對應關係。目前中國汽車市場仍具有較強的發展潛力，但若未來汽車行業受宏觀經濟週期因素影響出現較大波動，則會對整車銷售造成一定影響。因此，本集團需及時關注經濟環境的任何變化，並調整在不同市場情況下的整體業務規劃、網絡開發計劃及營銷計劃。

(ii) 行業政策

本集團業務運營必須遵守中國政府宣佈的有關汽車行業管理的政策及制度，行業政策的變化可能導致市場對產品的需求減少、產品和服務價格的下降以及市場競爭的加劇，從而導致收入和利潤下降。因此，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政府有關本行業政策的任何發展，同時不斷提升自身的服務水平，以應對行業政策變化的風險。

(iii) 廠商政策

作為汽車經銷商集團，我們與汽車品牌廠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廠商政策的變化可能改變其品牌銷售策略、銷售激勵以及對我們的商務政策支持等，這些改變均可能導致產品銷售減少以及收入下降。因此，本集團將積極加強與各廠商之間的溝通，並繼續施行多元化品牌的發展策略。

(iv) 激烈競爭

我們的競爭對手不僅來自其他汽車經銷商，亦來自綜合汽車快修行業以及電子商務行業的參與者，競爭的領域包括銷售、維修、保養、延伸服務等多個環節。若我們無法及時應對不同競爭對手的挑戰，或會導致客戶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降，以及我們收入和利潤的減少。因此，本集團需及時調整策略，提升整體服務水平，以應對激烈的競爭。

(v) 供應鏈

本集團並不擁有或經營任何生產設施，並依賴汽車品牌廠商和汽車用品供應商提供的所有產品。供應商中斷供應產品可能導致我們的供應鏈出現問題。然而，我們已與多家汽車品牌廠商和零配件供貨商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供貨商亦十分重視與我們的合作。因此，我們已盡力減少任何供應中斷的影響，並確保我們能夠隨時按合理價格找到類似質素的其他供應商。

(vi) 信息系統

本集團業務依賴信息科技系統及網絡，包括銷售、採購、所有零售店鋪的銷售及分銷、庫存管理、客戶關係管理、數字營銷、財務報告以及汽車金融。信息科技系統如出現任何嚴重中斷或減速，包括因未能成功更新系統、系統故障、病毒或網絡攻擊而引起的中斷或減速，均可能導致數據丟失或運作中斷。因此，本集團將持續投資於信息科技及ERP系統，以確保重要營運數據的技術安全、可用性及完整性。

(vii)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各種類型的市場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該等風險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本集團通過持續監控風險及變動、及時進行風險預警、適當採用對沖工具等手段，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條文規定，董事（其中包括其他人士）因彼等各自職務或信託履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贊成或遺漏之行動而引致或蒙受之任何行為、成本、費用、損失、賠償及開支可獲彌償，惟因彼等本身欺騙或欺詐而引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根據服務協議，除非彌償保證之有關事項是因為董事故意違約或故意疏忽而引致，否則每位執行董事有權獲得本公司於法律允許範圍內提供之彌償保證。本公司於年內維持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及公司補償保險。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已採取嚴格的環保措施，以確保本集團遵守現行環保法律及法規。

在日常運營中，本集團倡導綠色辦公理念，將環境保護、節能減排、資源合理分配及利用貫穿始終。此外，本集團還通過資源循環利用以減少能源消耗與浪費。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可續性發展戰略，大力倡導環保理念並推行環保措施。

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同

除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或其他於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企業管治

就現屆董事會所知，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配售事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適用法例並無有關訂明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彼等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或豁免。倘股東並不確定購買、持有、處置、買賣股份或行使股份的權利（包括享有任何稅項減免），務請諮詢專家。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時任）

王明成

2024年3月27日



致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1至163頁的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包括重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性信息的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 汽車經銷權

請參閱第102至1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和第71及7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該事項

由於 貴集團收購4S經銷店，因而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了相關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商譽已分配至每家相關4S經銷店，視為個別現金產生單元（「現金產生單元」）。於2023年12月31日，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計提減值準備後）分別為人民幣56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67百萬元）及人民幣19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億元）。

中國4S經銷店業務所在市場競爭激烈、監管嚴格，因此增加4S經銷店銷售波動的風險。因此，無法確定收購的4S經銷店能否達致預期增長。

我們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 汽車經銷權的審計流程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元及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元之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數額是否適當；
- 評估管理層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和轉回跡象及可收回金額是否合理；
- 評估管理層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以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減值和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減值轉回，並考慮其客觀性及獨立性；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 汽車經銷權 (續)

請參閱第102至1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和第71及7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該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根據其所委聘外部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通過釐定自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獲分配的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有否可能減值。管理層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估計銷售增長率、相應毛利率及營運資金變動，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及估值師釐定出現減值跡象和減值跡象減少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之可收回金額及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及評估所應用貼現率是否在同業其他公司所採納範圍內； - 將各個別現金產生單元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數據與經董事批准之財務預算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入增長率、預測毛利率及預測營運資金變動)進行比較，並將預測收益發展趨勢與行業研究機構發佈的銷售預測進行比較；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 汽車經銷權 (續)

請參閱第102至1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和第71及7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視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該等資產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及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內容複雜並包含若干本身不確定的判斷及假設，且管理層可能有所偏頗。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該事項

- 將過往年度編製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的預測收入增長率、預測毛利率及預測營運資金變動與當前年度表現進行比較，評估過往年度現金流量預測的準確程度並向管理層諮詢所發現任何重大變化的原因；
- 自管理層獲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主要假設的敏感度分析，評估主要假設變動對減值評估結論的影響及有否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有所偏頗；及
- 考慮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評估的假設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確認賣方返利

請參閱第12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第87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根據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多項不同協議賺取賣方返利。不同財政年度及與不同汽車製造商之間的返利安排可能有別，包括以購買量或(若干指定汽車型號的)銷售量為基礎的返利、業績返利及其他指定返利。

以購買量或銷售量為基礎的返利由賣方於相關採購或銷售目標達成時授予。

業績返利由賣方根據對貴集團業務表現綜合評估後授予。

此外，貴集團獲授其他指定返利，包括但不限於汽車按揭銷售補償、新店一次性補償、地區年度獎賞及試駕車補償。

我們評估確認賣方返利的審計流程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管理層制定及落實有關確認賣方返利的主要內部控制；
- 通過檢查各汽車製造商商討的各類返利安排所載條款及條件，評估貴集團確認賣方返利的會計政策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
- 抽樣挑選年內已確認及結算的賣方返利，並將已確認返利金額與賣方開具的欠款單據或相關銀行付款單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確認賣方返利 (續)

請參閱第12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第87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人工計算返利，並於管理層預期可達成相關條件及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時確認返利。	• 就於報告日期的應收賣方返利按抽樣基準並基於相關賣方返利政策條款及相關基準數據 (包括銷售及購買量數據、返利率及各賣方返利政策所載其他特定標準) 重新計算應收款項；
我們將確認賣方返利作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存在眾多不同返利安排，且根據相關授予條件手動計算 貴集團獲授該等返利的資格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本身具有主觀性。	• 通過將前述基準數據與相關證明文件比較，按抽樣基準評估上述計算賣方返利所用相關基準數據；及 • 上個財務報告期間所預提的賣方返利通過執行回溯測試抽樣檢查其於本年度的期後收回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或採取保障措施而採取的行動。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儉德。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4,131,975	22,606,790
銷售成本		(23,123,382)	(21,019,912)
毛利		1,008,593	1,586,878
其他收入	4	1,327,026	1,506,3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82,892)	(1,211,482)
行政開支		(1,084,526)	(1,280,537)
無形資產減值轉回	14	—	232,426
經營溢利		168,201	833,601
融資成本	5(a)	(1,054,301)	(1,006,998)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溢利		(500)	43,055
除稅前虧損	5	(886,600)	(130,342)
所得稅	6	66,120	(167,079)
年內虧損		(820,480)	(297,42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890,990)	(296,285)
本公司永久債券持有人	31	41,708	—
非控股權益		28,802	(1,136)
年內虧損		(820,480)	(297,421)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9	(31.9)	(10.9)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以下各項之匯兌差額：			
中國內地以外公司財務報表		(3,638)	(20,62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3,638)	(20,62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24,118)	(318,044)
以下各方應佔部分：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894,628)	(316,908)
本公司永久債券持有人	31	41,708	—
非控股權益		28,802	(1,13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24,118)	(318,044)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075,954	5,766,306
投資物業	12	431,510	303,593
使用權資產	13	2,487,855	2,606,585
無形資產	14	2,540,361	2,705,072
商譽	15	566,736	566,736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17	15,191	15,34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8	26,798	—
遞延稅項資產	29	758,013	673,051
長期應收款項		381,655	321,037
其他金融資產	22	829,028	944,9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975,420	—
		15,088,521	13,902,66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771,902	4,064,2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941,949	907,442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941,148	4,063,517
其他金融資產	22	126,344	103,5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3,900,082	3,957,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44,855	734,086
		14,426,280	13,830,091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5	16,272,920	12,234,030
租賃負債	26	319,641	363,4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5,638,481	5,827,775
應交所得稅		391,173	394,662
其他金融負債	22	22,177	91,516
		22,644,392	18,911,476
流動負債淨額		(8,218,112)	(5,081,3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70,409	8,821,283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5	3,488,141	6,439,857
租賃負債	26	960,309	981,073
遞延稅項負債	29	970,800	989,26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139,567	186,648
其他金融負債	22	24,532	—
		5,583,349	8,596,839
資產淨值			
		1,287,060	224,4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246,394	235,203
永久債券	31	1,010,921	—
儲備		(895,485)	(41,81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61,830	193,389
非控股權益		925,230	31,055
權益總額		1,287,060	224,444

於2024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和授權刊發。

王明成
主席

李植煌
董事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中國	外幣折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d)(iii))	酬情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永久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永久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應佔子公司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d)(ii))							淨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235,203	6,347,149	301,202	757,984	3,361	4,459	(7,140,928)	—	508,430	—	32,191	32,191	540,62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年內虧損	—	—	—	—	—	—	(296,285)	—	(296,285)	—	(1,136)	(1,136)	(297,42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20,623)	—	—	—	(20,623)	—	—	—	(20,62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20,623)	—	(296,285)	—	(316,908)	—	(1,136)	(1,136)	(318,044)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6,922	(5,055)	—	—	—	—	—	1,867	—	—	—	1,867
分配至儲備	—	—	—	44,840	—	—	(44,840)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結餘	235,203	6,354,071	296,147	802,824	(17,262)	4,459	(7,482,053)	—	193,389	—	31,055	31,055	224,44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年內虧損	—	—	—	—	—	—	(890,990)	41,708	(849,282)	27,808	994	28,802	(820,480)
其他綜合收益	—	—	—	—	(3,638)	—	—	—	(3,638)	—	—	—	(3,63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3,638)	—	(890,990)	41,708	(852,920)	27,808	994	28,802	(824,118)
就配售發行的普通股(附註30(c))	11,191	39,875	—	—	—	—	—	—	51,066	—	—	—	51,066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	980	980	980
失去子公司的控制權(附註18)	—	—	—	(3,750)	—	—	3750	—	—	—	(9,546)	(9,546)	(9,546)
發行的永久債券(附註31)	—	—	—	—	—	—	—	1,010,921	1,010,921	900,000	—	900,000	1,910,921
分配至永久債券持有人(附註31)	—	—	—	—	—	—	—	(41,708)	(41,708)	(26,061)	—	(26,061)	(67,76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5,416	(4,334)	—	—	—	—	—	1,082	—	—	—	1,082
分配至儲備	—	—	—	22,886	—	—	(22,886)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46,394	6,399,362	291,813	821,960	(20,900)	4,459	(8,392,179)	1,010,921	361,830	901,747	23,483	925,230	1,287,060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2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24(b)	88,587	252,352
已付所得稅		(51,801)	(93,56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6,786	158,78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124,150)	(868,895)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所得款項		301,739	301,314
贖回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淨影響		914	37,220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325)	(1,911)
處置前子公司所得款項		—	1,410,560
已收股息		39,538	40,404
收購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55,912)	(71,000)
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10,646)	413,841
與聯營企業投資有關的付款		(350)	—
失去子公司的控制權	18	(1,563)	—
已收利息		57,273	37,44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93,482)	1,298,976
融資活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4(c)	36,081,546	28,531,553
償還貸款及借款及應付債券	24(c)	(34,068,925)	(26,919,435)
就配售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51,066	—
發行永久債券所得款項	31	900,000	—
非控股權益注資		980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4(c)	(339,474)	(305,46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4(c)	(74,307)	(90,556)
已付利息	24(c)	(1,103,371)	(990,970)
分配至永久債券持有人	31	(67,769)	—
為銀行貸款而增加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589,752)	(1,467,633)
(支付)/收到與衍生金融工具結算相關的淨影響		(22,918)	306,13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67,076	(936,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380	521,38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4,086	208,77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89	3,92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744,855	734,086

第67至163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信息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7月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4S經銷店業務、供應鏈業務及綜合物業業務。

2 重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總體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在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此等變更如於本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而首次應用所產生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於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見附註2(c)。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除另有說明以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千位計算。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列值外，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見附註2(g))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h))。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值為人民幣820百萬元，且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8,218百萬元。本集團負債包括應付廈門國貿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國貿控股」）及其子公司的短期和長期貸款及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177百萬元和人民幣2,035百萬元。儘管發生上述情況，本公司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且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個別地或共同地）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因為本公司董事根據至少未來12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結論，該等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入目前可用銀行融資及國貿控股的財務支持，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資金，而國貿控股已知會本集團，在遵守適用於國有企業的監管制度基礎上並且於獲得內部決議案及批准後，其將向本集團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援，使本集團能夠於至少未來12個月內持續經營。

(c) 會計政策的修訂

本集團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發佈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於本會計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 — 就重要性作出判斷：會計政策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的修訂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的修訂 (續)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除了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修訂外，這些修訂均未對本期合併財務報告中本集團當前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編製或列報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採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 — 就重要性作出判斷：會計政策的披露

此次修訂要求實體披露重要的會計政策信息，並針對在披露會計政策時如何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了指引。本集團重新審視了一直以來披露的會計政策信息，認為與該項修訂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 所得稅：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將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且可抵銷暫時性差異的交易排除在外，例如租賃和退役負債。對於租賃和退役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必須從最早列報的比較期期初開始確認，任何累積影響均確認為對該日留存收益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調整。對於所有其他交易，該項修訂適用於最早提交期間開始後發生的交易。

在作出該項修訂前，本集團並未將初始確認豁免應用於租賃交易，且已確認了相關的遞延稅款，但本集團之前根據使用權資產和相關租賃負債產生於單項交易的基礎，以淨額為基礎確定了使用權資產和相關租賃負債產生的暫時性差額。在作出該項修訂後，本集團分別確定了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性差異。該變動主要影響附註29中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但相關遞延所得稅餘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抵消資格，因此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的整體遞延稅項餘額將不受影響。

(d) 子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子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支（外幣交易損益除外），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僅於並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d) 子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續)

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於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時，可選擇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所佔子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非控股權益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應佔本集團的業績，按照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及公司權益股東之間分配，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列。

本集團於一家子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失去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以股本交易入賬。

本集團於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和負債，及相關的非控股權益和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所保留於該前子公司之權益乃按公允價值確認。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子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m)）後入賬，但劃歸為持有待售（或已計入劃歸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合）的投資除外。

(e)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但沒有控制或共同控制其財務和經營決策的實體。合營企業是本集團或本公司共同控制一家實體的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據該安排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擁有權利，但不擁有與其資產相關的權利或承擔其負債。

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使用權益法入賬，但劃歸為持有待售（或已計入劃歸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合）的投資除外。該等權益按成本初始確認，包括交易成本。之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該等權益記入本集團應佔該等投資公司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直至喪失對子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控制權。

倘本集團分佔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高於權益，本集團的權益會減至零，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惟本集團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所投資公司支付款項者除外。就此而言，於將預期信用虧損模型應用於其他此類長期權益之後（倘適用），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以及實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見附註2(m)(i)）。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續)

與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方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入在本集團對被投資方的權益範圍內抵銷投資。僅於並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實施共同控制時，將其視為處置該被投資單位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在失去重大影響之日，該前被投資單位保留的任何權益均按公允價值確認，該金額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見附註2(g)）。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2(m)）後入賬，但劃歸為持有待售（或已計入劃歸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合）的投資除外。

(f)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參閱附註2(m)）。

(g)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之股本證券投資（於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政策如下。

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有關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入賬之該等投資除外，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見附註32(e)。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入賬。

(i) 除權益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權益投資按如下計量類別分類：

- 如果滿足持有投資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且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該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見附註2(x)(ii)(c)），及匯兌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任何因終止確認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續)

(i) 除權益投資以外的投資 (續)

- 如果該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利息支付，且用於管理該投資的業務模式之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該投資，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入損益)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外匯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且按照相關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同樣的方式計算。公允價值與攤餘成本之間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於終止確認投資時，其他綜合收益中累積的數額從權益轉出至損益。
- 倘該投資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轉入損益)(可轉入損益)的標準，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含利息)確認為損益。

(ii) 權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均會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該投資不是持作買賣，並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入賬(不可撥回)，以致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這種選擇是以每一項投資為基礎進行，但只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股本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見附註2(x)(ii)(b))。

(h)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外幣及利率風險敞口。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後，繼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入損益。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i))計量。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收購投資物業的支出。使用直線法於30至4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折舊。在恰當的情況下，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及調整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卸與搬運有關項目的成本和項目所在場地清理費的初始估計金額（以適用者為準），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費用和借貸成本（參閱附註2(aa)）。

在使某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必要位置和條件，並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時，即可生產物品。出售此類項目的收益和相關成本計入損益。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成本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	租約未屆滿年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落成日期起計30至40年）兩者中的較短期間
— 租賃裝修	租約未屆滿年期與5年兩者中的較短期間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汽車	5年
— 辦公設備及傢俱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有關項目的成本會按照合理的基準分配至各個部分，而且每個部分會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會每年覆核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2(m)）列賬。成本包括於建造及安裝當年產生的直接建造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該等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亦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直至在建工程大部分已完成及已就緒，可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k)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 (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者) 及減值虧損 (見附註2(m)) 列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在損益支銷。無形資產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汽車經銷權	40年
— 經銷商經營權	10年
— 有利租賃合同	按租約未屆滿年期 (即1-10年)
— 軟件	5年
— 商標	無限期

本集團會每年覆核可使用年期及攤銷的方法。

倘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無限期，則不會進行攤銷。倘評定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則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是否有任何事件或情況繼續支持該項資產的無限可使用年期。倘並無任何該等事件或情況，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轉為有限期時，則自變動日期起就其預期情況及根據上文所載攤銷有限期無形資產之政策列賬。

(l)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同開始時評估有關合同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同為換取代價，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該合同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同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就所有租賃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項目 (如辦公用品) 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項目訂立租賃時，本集團以每項租賃為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所隱含利率或 (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 使用相關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未計入租賃負債之計量，於產生時於損益中支銷。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l) 租賃資產 (續)

(i)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值根據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調整，加上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所而產生之估計成本，並扣除任何收取之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j)及2(m)(iii)）。

倘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本集團就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發生租賃修訂，即租賃範疇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因新冠疫情而直接產生的、而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租金減讓。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利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租金減讓是否為租賃修訂，並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租金減讓的事件或情況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同付款現值。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將租賃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與擁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給承租人，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參照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將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若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對其應用了附註2(l)(i)中所述的豁免，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信用損失和資產減值

(i) 源自金融工具以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

本集團就以下項目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長期應收款項)；及
- 應收租賃款項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為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用損失按合同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保證金以及長期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租賃應收款項：計量應收租賃款項所用的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報告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及
- 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工具於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項導致之預期損失。

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除以下按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

- 在報告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信用風險(即在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信用損失和資產減值 (續)

(i) 源自金融工具以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 (續)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在確定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以及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經驗的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和分析，及已考慮前瞻性信息的有依據的信用評估。

具體而言，評估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信息：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目前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將對債務人對本集團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特定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用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低於攤銷成本的時長或幅度顯著增加；及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上升。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下列情況已違約：

- 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債務；

預期信用損失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變動。預期信用損失金額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準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信用損失和資產減值 (續)

(i) 源自金融工具以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用損失 (續)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信用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的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例如違約或者逾期；
- 就債務人對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或墊款進行重組而言，本集團已給予平時不願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導致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核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會核銷金融資產或應收租賃款項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指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以償還須核銷的金額。

倘先前核銷之資產隨後已收回，則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源自己簽發財務擔保的信用損失

財務擔保是指規定發行人(即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受擔保人的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的合同。

已簽發財務擔保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該公允價值是參照類似服務在公平交易中所收取的費用(如可獲得)或參照利率差額而釐定。計量利率差額的方法是比較在有擔保的情況下貸方所收取的實際利率與假設並無擔保的情況下貸方所應收取的估計利率(如能可靠地估計)。就作出擔保而已收或應收的對價而言，本集團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確認該等對價。如果沒有已收或應收對價，即期支出會在於損益中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信用損失和資產減值 (續)

(ii) 源自已簽發財務擔保的信用損失 (續)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款項於擔保期內作為收入於損益內攤銷。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之風險，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時以更高的金額重新計量該擔保，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應高於該擔保的賬目價值。

本集團將計量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除非自發行擔保以來特定債務人違約之風險大幅增加，在這種情況下，將計量整個存續期信用損失。附註2(m)(i)所述的違約定義及對信用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適用與財務擔保相關的信用損失。

由於本集團僅在特定債務人違約之情況下根據所擔保工具之條款進行付款，因此，根據預期付款以償還持有人之信用損失，再減去本集團預期從擔保持有人、特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獲得之任何數額，藉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數額乃使用就現金流量特定風險已作出調整之當前無風險利率貼現計算。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覆核其非金融資產(除以重估值金額計量的物業、投資物業、庫存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賬面金額，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出現，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算。商譽每年接受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會組成最小的資產組合，產生持續使用的現金流入，而這些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現金流入。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予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生單元或現金產生單元組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的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相關減值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減值損失首先沖減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元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沖減該單元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不超過如未發生減值虧損應可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折舊或攤銷)為限。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m) 信用損失和資產減值 (續)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其將於財政年度末所應用者相同（見附註2(m)(i)及(ii)）。

中期確認的商譽減值損失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即使僅於與該中期有關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減值評估並不會導致確認任何損失或僅確認輕微損失，亦不得撥回。

(n)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

— 4S經銷店業務

成本按適用情況以個別辨認法或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並包括所有減去供應商返利的採購成本以及使存貨到達當前地點和達到當前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 物業開發

物業的成本包含已明確分辨的成本，包括自持和租賃土地的收購成本、累計發展成本、材料及供應品、工資及其他直接開支、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以及資本化借款成本（參閱附註2(aa)）及使物業到達當前地點和達到當前狀況的其他成本。就本集團發展的已完成物業而言（其中包括單獨銷售的多個單位），各個單位的成本乃按發展項目各單位每平方英尺的總發展成本的比例釐定，惟另有基準更能代表特定單位的成本除外。

可變現淨值是以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將於物業出售時產生的成本後所得數額。

當存貨售出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會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o) 合同負債

本集團將客戶在本集團確認有關收益(見附註2(x))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確認為合同負債。倘本集團在確認有關收益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代價的權利，亦將確認合同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會獲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p))。

(p)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

所有應收款項均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m)(i))。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換算為已知金額的現金，所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一部分。本集團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期信用損失(見附註2(m)(i))。

(r)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於初始確認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s)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最初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之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2(aa)所載政策確認。

(t) 永久債券

永久債券沒有到期日，本集團可自行決定是否支付息票。由於本集團沒有償還本金或進行任何分配的合同義務，因此永久債券被歸類為權益。

向永久債券持有人進行的任何分配均視為股息，並直接從權益中扣除。可直接歸屬於發行永久債券的增量成本從發行收益中扣除。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u)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短期薪酬在提供相關服務時列支。倘本集團目前有法律或推定義務支付員工曾提供的服務，而且該義務能夠被可靠地估計，本集團將預計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接受選定現任僱員服務換取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予股份於獎授日期計量的公允價值減從僱員收取的所得款項釐定，並於各解鎖日期於資本公積記錄。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覆核預期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除了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積公允價值調整會在回顧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公積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受限制股份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公積亦會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公積中確認，直至受限制股份獲解除（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確認之金額）或受限制股份在歸屬期結束後屆滿或遭沒收或取消（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盈利）為止。

本公司授予其子公司僱員股份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列賬為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子公司投資價值的增加並於合併賬抵銷。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會在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福利或確認重組成本（以較早者為準）時列支。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v)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關項目與業務合併相關，或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本年度預期因所得稅收益或虧損產生的應付或應收稅款，該等稅款根據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款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所得稅的金額是對能夠反映與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的應付或應收稅款的最佳估計。即期稅項使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還包括因股息而產生的稅款。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只有在滿足某些標準的情況下方可抵銷。

遞延稅項根據財務報告上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異確定。以下情況不會確認遞延稅項：

- 如果不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也不影響應納稅溢利或損失，而且不會產生相等的可課稅且可抵銷暫時性差異；
- 與於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如果是應稅暫時差異，本集團能夠控制其轉回的時間且很有可能在可以預見的未來將不會被轉回；及
- 商譽初始確認產生的應稅暫時性差異。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未使用稅項損失、未使用稅務抵扣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未來應稅溢利以轉回的相關應稅暫時性差異為基礎。如果應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本集團就各子公司制定的業務計劃，則考慮已根據現有暫時性差異轉回調整的未來應稅溢利。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覆核遞延所得稅資產，倘某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變現相關稅務利潤，則減記該資產。倘相關稅務利潤很可能增加，轉回相關減記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僅在滿足某些標準的情況下方可抵銷。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w) 準備及或然負債

一般而言，準備乃通過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的評估按稅前折現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定。

在銷售產品或服務時，根據歷史保修數據及可能的保修結果與其相關概率的權重，確認保修準備。

虧損合同準備以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和繼續履行合同的預期淨成本兩者中較低者的現值為準。繼續履行合同的預期淨成本是根據履行合同義務的增量成本及應佔與履行合同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確定的。在計提準備前，本集團需要確認與該合同相關資產的減值損失（參閱附註2(m)(iii)）。

倘需要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倘本集團責任的存在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

如果清償預計負債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預期由另一方補償，補償金額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作為資產單獨確認，且確認的補償金額不超過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提供服務或其他人士通過租賃使用本集團資產而產生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

本集團為收益交易的主要責任人，且收入在總額的基礎上確認，包括銷售來自外部的汽車。在確定本集團是作為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時，需要考慮在產品轉讓給客戶之前是否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是指本集團能夠指導產品的使用並在實質上從中獲得所有剩餘利益。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 (續)

收益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預期本集團可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例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a) 汽車銷售

汽車銷售收益於客戶獲得汽車的控制權並接受汽車時(即付運汽車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並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b) 售後服務 — 汽車備件銷售

汽車備件銷售收益於客戶獲得備件的控制權並接受備件時確認。

(c) 售後服務 — 保養服務收入

保養服務收益於提供有關服務及不再有其他履約責任時確認。

(d) 物流服務收入及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物流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收益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

(e) 潤滑油銷售

潤滑油銷售收益於潤滑油付運至客戶場所時確認。

(f) 金融服務的服務收入 —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收益於客戶接受貸款諮詢服務時確認。

一般而言，物流服務及其他有關服務的收益於履行服務責任時隨時間確認，而汽車、汽車備件、潤滑油銷售、以及提供保養及諮詢服務的收益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x)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iii) 其他來源的收入和其他收入

(a)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獲得的租賃優惠於租賃期內確認為租金收入總額的組成部分。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b) 股息

-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是可將一個金融資產整個存續期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恰好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本集團通過實際利率乘以資產的賬面總值(在資產未發生信用減值時)以計算利息收入。但對於在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通過將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利息收入。如果該資產不再屬於信用減值的情況，則利息收入將恢復為按總額基礎計算。

(d)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助將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自資產賬面值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於損益內有效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y) 賣家返利

供應商提供的激勵性返利按權責發生制確認，以根據各相關供應商合同，截至報告日期的預期應計算收入為基礎。

有關採購及出售的汽車的激勵性返利從銷售成本中扣除，而有關於報告日期已採購但仍持作存貨的汽車之激勵性返利則自有關汽車的賬面值中扣除，以使存貨成本於扣除適用返利後入賬。

(z)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各公司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和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一般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

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採用報告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業務的收入和費用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成人民幣。

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及於權益的匯兌儲備中分開累計，除匯兌差異記入非控制權益的情況外。

當本集團（完整地或部分地）處置一項海外業務，因此喪失對其的控制權、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儲備累計金額將作為因處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重分類至損益。

(aa) 借款成本

直接用作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均資本化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列作開支。

2 重要會計政策 (續)

(bb) 關聯方

(a) 如該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屬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之一。

(b) 如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每個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彼此關聯）。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隸屬集團中的成員公司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符合(a)中所列條件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符合(a)(i)所列條件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之一。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重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屬為預期會影響該人士處理該實體或於處理該實體時受該人士所影響的家屬。

(c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不同的業務及地理位置的表現的財務信息中識別。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計。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部份標準，則可進行合計。

3 收益

集團主要從事乘用車銷售、提供售後服務、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潤滑油。收益指向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入。

(i) 收益分拆

來自客戶合同之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適用範圍的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乘用車	20,224,295	18,844,892
提供售後服務	3,240,248	3,081,406
提供物流服務	435,120	472,588
銷售潤滑油	232,282	207,089
	24,131,945	22,605,97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其他	30	815
	24,131,975	22,606,790

(ii) 預期日後因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而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已於乘用車銷售合約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以使本集團不納入有關本集團在履行其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的乘用車銷售合同的剩餘履約義務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資料。

4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收入		1,014,471	633,895
利息收入		57,273	37,4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終止使用權資產的淨收益		67,976	118,095
股息收入	22(iv)	39,538	—
與東風物流相關重新計量公允價值收益	22(iv)	(115,919)	424,271
其他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未變現淨收益		45,586	242,654
因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而導致的重新計量收益	18	23,388	—
投資物業租金總額	12	29,386	15,787
補償收入		54,509	—
其他		110,818	34,171
		1,327,026	1,506,316

5 稅前損失

稅前損失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2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貸款及借款及應付債券之利息		1,031,600	957,414
租賃負債利息		74,307	90,556
業務合併對價之融資成本		—	9,083
其他融資成本	(i)	29,133	22,852
減：資本化利息*		(80,739)	(72,907)
		1,054,301	1,006,998

* 借款成本已按年利率5.2%-5.8%予以資本化(2022年：5.7%-5.8%)。

5 稅前損失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99,648	924,81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ii)	55,020	58,64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8	1,082	1,867
		955,750	985,319

(i) 主要指應付票據貼現產生的利息開支。

(ii) 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僱員須參加子公司註冊所在地的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乃按有關地方市政府認同的平均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數額向計劃供款，以向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將所有養老基金供款匯入負責與養老基金相關付款和負債的相應稅務局。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及時歸屬，並無被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低本集團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現有供水準。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上述定額供款計劃所作出的供款不予退還。且計劃產生的任何沒收供款不得用於減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或現時的供水準。

除上述的每年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19(b))		22,558,926	20,454,963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860	306,469
— 使用權資產		321,757	342,546
— 投資物業		20,103	3,955
無形資產攤銷		165,036	160,999
經營租賃開支		7,349	6,878
匯兌損失淨額		100,474	398,206
減值轉回			
— 無形資產		—	(232,42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1,23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9,800	9,800

6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撥備	37,303	73,84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附註29)	(103,423)	93,230
	(66,120)	167,079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與會計虧損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886,600)	(130,342)
按中國所得稅率25%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221,650)	(32,586)
不可扣減開支(扣除無須課稅收入)		114,985	185,961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		68,727	24,468
子公司適用所得稅率變動對遞延稅款沖銷的影響	(iii)	(28,307)	—
按權益法確認應佔虧損／(溢利)		125	(10,764)
所得稅		(66,120)	167,079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ii) 由於香港子公司於年內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須按25%(2022年：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汽車物流供應商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聖澤捷通」)除外。自2023年起，聖澤捷通適用高新技術企業15%的優惠稅率，為期三年。

本集團中國子公司的稅項乃使用預計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非中國居民企業就2008年1月1日起的盈利自中國居民企業就投資獲得的資本收益及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經稅務條約或協議扣減者除外。

7 董事和首席執行官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和首席執行官酬金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王明成*	—	960	729	39	1,728
執行董事					
李植煌*	—	—	—	—	—
曾挺毅* (i)	—	—	—	—	—
黃俊鋒* (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佑	297	—	—	—	297
曹彤	264	—	—	—	264
王丹丹	297	—	—	—	297
首席執行官					
陳弘	—	900	472	39	1,411
	858	1,860	1,201	78	3,99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王明成	—	880	—	38	918
執行董事					
李植煌	—	—	—	—	—
曾挺毅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佑	295	—	—	—	295
曹彤	264	—	—	—	264
王丹丹	295	—	—	—	295
首席執行官					
陳弘	—	689	—	32	721
	854	1,569	—	70	2,493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執行董事王明成先生、李植煌先生、曾挺毅先生和黃俊鋒先生豁免董事酬金。

7 董事和首席執行官酬金 (續)

- (ii) 於2023年7月31日，曾挺毅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 (iii) 於2023年7月31日，黃俊鋒先生獲提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3年7月31日起生效。

8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位(2022年：兩位)分別為董事和首席執行官，其薪酬於附註7披露。有關另三位(2022年：三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920	2,055
酌定花紅	1,499	—
退休計劃供款	154	37
	3,573	2,092

三名(2022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於以下範圍內：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人民幣		
0-1,000,000	—	2
1,000,001-1,500,000	3	1

9 每股虧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890,990,000元(2022年：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虧損人民幣296,285,000元)及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792,629,543股(2022年：2,720,254,036股)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2,722,942,420	2,716,922,420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的影響	66,820,384	—
歸屬於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影響	2,866,739	3,331,616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792,629,543	2,720,254,036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31.9)	(10.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2023年6月12日歸屬受限制股份及餘下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的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作用，乃由於這些股份減少每股虧損。因此，每股攤薄損失等於每股基本損失。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按與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下列三個主要營運分部：

(1) 4S經銷店業務

4S經銷店業務主要包括透過本集團在中國的4S經銷店網絡銷售汽車及售後服務。

(2) 供應鏈業務

供應鏈業務主要包括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及潤滑油貿易。

(3) 綜合性物業業務

綜合性物業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發展及銷售物業。

10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的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用作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是除稅前溢利。為達致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盈利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總部及公司行政成本、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融資成本）進行調整。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無形資產、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總部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總部負債除外。
- 除取得有關除稅前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分部直接管理的貸款及借款、折舊、攤銷及分部用於營運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4S經銷店業務		供應鏈業務		綜合性物業業務		總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3,464,573	21,927,113	667,402	679,677	—	—	24,131,975	22,606,790
分部間收益	—	—	—	—	—	—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23,464,573	21,927,113	667,402	679,677	—	—	24,131,975	22,606,790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1,012,047)	(330,867)	8,056	29,999	—	—	(1,003,991)	(300,86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轉回	—	232,426	—	—	—	—	—	232,426
年內折舊及攤銷	809,594	782,911	34,162	31,058	—	—	843,756	813,969
可呈報分部資產	16,790,498	15,497,623	718,024	592,869	753,654	682,187	18,262,176	16,772,679
年內新增的非流動分部資產	1,486,646	845,831	300,494	200,554	—	—	1,787,140	1,046,385
可呈報分部負債	(20,581,683)	(20,027,854)	(325,811)	(221,904)	(753,654)	(682,187)	(21,661,148)	(20,931,945)
投資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	15,191	15,341	26,798	—	—	—	41,989	15,341

10 分部報告 (續)

(b) 可呈報分部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虧損	(1,003,991)	(300,868)
未分配總部開支	(155,334)	(561,218)
其他收入	1,327,026	1,485,077
融資成本	(1,054,301)	(1,006,998)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轉回	—	21,239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轉回	—	232,426
綜合除稅前虧損	(886,600)	(130,342)

於12月31日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2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8,262,176	16,772,679
無形資產	2,540,361	2,705,072
商譽	566,736	566,736
遞延稅項資產	758,013	673,051
未分配總部資產	7,387,515	7,015,221
綜合總資產	29,514,801	27,732,759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21,661,148)	(20,931,945)
應付所得稅	(391,173)	(394,662)
遞延稅項負債	(970,800)	(989,261)
未分配總部負債	(5,204,620)	(5,192,447)
綜合總負債	(28,227,741)	(27,508,315)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在中國運營，故此並無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4,667,547	94,048	612,269	485,834	363,033	1,768,219	7,990,950
增置	—	—	22,057	206,386	21,138	609,783	859,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間轉移	179,697	122	—	—	—	(179,819)	—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11(c))	—	—	—	—	—	(69,046)	(69,046)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6,986)	—	—	—	—	—	(216,986)
由投資物業轉出	19,463	—	—	—	—	15,380	34,843
處置	(239,887)	—	(209,235)	(316,778)	(65,051)	—	(830,951)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4,409,834	94,170	425,091	375,442	319,120	2,144,517	7,768,174
增置	26,434	22,419	8,758	386,604	69,568	495,370	1,009,153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間轉移	250,357	—	1,515	—	—	(251,872)	—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11(c))	—	—	—	—	—	(18,554)	(18,554)
轉撥至投資物業	(125,174)	—	—	—	—	—	(125,174)
處置	(51,136)	—	(64,976)	(378,568)	(54,376)	—	(549,056)
於2023年12月31日	4,510,315	116,589	370,388	383,478	334,312	2,369,461	8,084,543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873,160	87,849	362,498	180,694	311,753	—	1,815,954
年內折舊	136,311	863	45,824	98,087	25,384	—	306,469
轉撥至投資物業	(37,825)	—	—	—	—	—	(37,825)
由投資物業轉出	11,453	—	—	—	—	—	11,453
處置轉回	(64,785)	—	(84,269)	(105,602)	(57,504)	—	(312,160)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918,314	88,712	324,053	173,179	279,633	—	1,783,891
年內折舊	158,187	5,337	47,795	92,911	32,630	—	336,860
轉撥至投資物業	(57,970)	—	—	—	—	—	(57,970)
處置轉回	(33,683)	—	(48,387)	(129,925)	(49,122)	—	(261,117)
於2023年12月31日	984,848	94,049	323,461	136,165	263,141	—	1,801,664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	486,136	—	—	—	—	—	486,136
轉回減值虧損	(21,239)	—	—	—	—	—	(21,239)
處置轉回減值虧損	(246,920)	—	—	—	—	—	(246,920)
與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217,977	—	—	—	—	—	217,977
處置轉回減值虧損	(11,052)	—	—	—	—	—	(11,052)
於2023年12月31日	206,925	—	—	—	—	—	206,925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318,542	22,540	46,927	247,313	71,171	2,369,461	6,075,954
於2022年12月31日	3,273,543	5,458	101,038	202,263	39,487	2,144,517	5,766,306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a) 本集團的建築物位於中國。本集團尚未取得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120,365,000元(2022年：人民幣193,864,000元)的若干建築物的物業所有權證。儘管如此，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擁有該等建築物的實益所有權。
- (b)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020,39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銀行貸款抵押(見附註25)(2022年：人民幣730,344,000元)。
- (c) 為全面利用本集團從事4S經銷店業務的子公司所持土地使用權的潛在價值，本集團自2019年開始興建綜合物業項目。本集團於2019年12月就兩個酒店式公寓項目及於2020年5月就一個酒店式公寓項目取得預售許可。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在建工程人民幣18,554,000元(2021年：人民幣69,046,000元)已轉入在建待售物業。

12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43,539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轉出	267,40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	(42,682)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368,263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轉出	249,418
於2023年12月31日	617,68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27,908
年內折舊	3,955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轉出	48,245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	(15,438)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64,670
年內折舊	20,103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轉出	101,398
於2023年12月31日	186,171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431,510
於2022年12月31日	303,593

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中國大陸並租賃予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和物業。本集團出租經營租賃下的投資物業。租賃的租金根據與第三方簽訂的租賃合同確定，期限通常為5至12年。投資性房地產的於2023年12月31日總公允價值約為701,610,000人民幣元，由一名獨立的符合資格的專業估價師根據公開市場和現行基準估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金收入人民幣29,386,000元(2022年：人民幣15,787,000元)於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下確認。

12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應收於報告日期已生效的不可撤回經營租賃項下的未折現租賃付款如下：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2,267	14,885
1年後但5年內	130,117	62,912
5年後	118,972	54,093
	281,356	131,890

13 使用權資產

	按成本列賬之 土地使用權(i)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列賬之 租賃自用的 物業及土地(i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791,095	2,201,102	3,992,197
增置	—	185,110	185,110
處置	—	(195,786)	(195,786)
轉撥至投資物業	(50,420)	—	(50,420)
由投資物業轉出	7,839	—	7,839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1,748,514	2,190,426	3,938,940
增置	—	434,885	434,885
處置	—	(507,274)	(507,274)
轉撥至投資物業	(124,244)	—	(124,244)
於2023年12月31日	1,624,270	2,118,037	3,742,307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241,018	835,367	1,076,385
年內折舊	42,896	299,650	342,546
處置轉回	—	(80,141)	(80,141)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420)	—	(10,420)
由投資物業轉出	3,985	—	3,985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277,479	1,054,876	1,332,355
年內折舊	37,557	284,200	321,757
處置轉回	—	(356,232)	(356,232)
轉撥至投資物業	(43,428)	—	(43,428)
於2023年12月31日	271,608	982,844	1,254,452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352,662	1,135,193	2,487,855
於2022年12月31日	1,471,035	1,135,550	2,606,585

13 使用權資產 (續)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租賃有關的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i)	37,557	42,896
租賃自用的物業及土地(ii)	284,200	299,650
	321,757	342,546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a))	74,307	90,556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5(c))	7,349	6,878
以固定租賃付款折扣的形式已收新冠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	(1,806)

(i)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全部位於中國的土地，授予租賃期為23至50年。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81,32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見附註25)(2022年：人民幣406,110,000元)。

(ii) 租賃自用的物業及土地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及土地的權利。租賃初始期限一般為2至20年。

租賃均未包含續簽租賃選擇權，或於租賃期屆滿時按被視為議價收購選擇權的價格購買租賃設備。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14 無形資產

	汽車經銷權及 經銷商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有利租賃合同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4,848,553	36,904	362,732	26,284	363	5,274,836
增置	—	—	—	1,911	—	1,911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4,848,553	36,904	362,732	28,195	363	5,276,747
增置	—	—	—	325	—	325
處置	—	—	—	(896)	—	(896)
於2023年12月31日	4,848,553	36,904	362,732	27,624	363	5,276,176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1,383,979	36,887	—	11,252	—	1,432,118
增置	154,305	11	—	6,683	—	160,999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月1日	1,538,284	36,898	—	17,935	—	1,593,117
增置	158,244	6	—	6,786	—	165,036
處置	—	—	—	(896)	—	(896)
於2023年12月31日	1,696,528	36,904	—	23,825	—	1,757,257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	1,065,357	—	145,627	—	—	1,210,984
減值虧損轉回	(232,426)	—	—	—	—	(232,426)
於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日 和2023年12月31日	832,931	—	145,627	—	—	978,558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2,319,094	—	217,105	3,799	363	2,540,361
於2022年12月31日	2,477,338	6	217,105	10,260	363	2,705,072

汽車經銷權於業務合併之前產生且與汽車製造商建立的業務關係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為40年。汽車經銷權於各自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經銷商經營權於透過戰略經營管理合作計劃協議的業務合併之前產生，估計可使用年期為10年。經銷商經營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年內攤銷支出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14 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及商譽的減值測試

考慮到宏觀經濟環境變化的影響、汽車經銷商行業的激烈競爭以及汽車行業客戶需求的最新發展，本集團管理層在外部估價師的協助下進行了減值評估，以確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包含無形資產（汽車經銷權及／或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在2023年末確認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或商譽的減值損失。

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的，而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所批准之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按3%（2022年：3%）的估計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預測一致）作出預測。適用於一年期以上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稅前貼現率為13%至15%（2022年：12%至15%）。

包含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和／或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包括：(i)預測期內的年收入增長率、(ii)毛利率、(iii)營運資金占收入的百分比及(iv)折現率。

2023年及2022年的減值測試中採用的關鍵輸入值及假設列示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輸入值	2024年	2025年	2026年~2028年
年收入增長率	1.5%~24.3%	2.7%~27.8%	2.7%~44.3%
毛利率	3.1%~12.0%	5.9%~13.8%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	-22.4%~15.7%	-21.6%~19.2%	

於2022年12月31日

輸入值	2023年	2024年	2025年~2027年
年收入增長率	3.0%~46.4%	3.0%~48.9%	3.0%~30.0%
毛利率	5.1%~13.0%	5.2%~14.0%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	-11.4%~7.4%	-11.4%~14.2%	

14 無形資產 (續)

包含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和／或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 (續)

管理層基於已重新定位的店鋪的公開市場數據及趨勢估計，參考不同品牌的實際及歷史財務表現以及預期市場增長趨勢估算關鍵假設：

- 預計2024年至2028年的收入增長率是基於每家商店的歷史業績，並反映了汽車行業客戶需求的最新發展。
- 毛利率主要根據每家門店的歷史表現及市場行業競爭情況進行估算，並考慮不同收入類別的組合，例如新車銷售與售後服務。
-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是根據不同資產負債表項目的周轉天數或不同損益項目的費用與收入之比的歷史趨勢計算得出的，一般與同期的可比年相一致。

減值測試採用的稅前貼現率的區間為13%-15% (2022年：12%-15%)，反映了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

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年度所採用的估值方法相比，所使用的估值方法沒有變化。

無形資產 — 商標

因收購同方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原因是預期該商標可為本集團無限期帶來現金流入淨額。商標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使用免納專利費法釐定。

管理層聘請了一名外部估價師協助對商標賬面價值進行減值評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標無確認的減值損失(2022年：無)。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2,006,335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1,439,599
賬面值：	
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566,736

根據經營分部，本集團於現金產生單元分配的商譽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4S經銷店業務	566,736	566,736

在2023年末確認商譽減值損失(附註14)。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子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該等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浩榮國際有限公司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06年6月22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同方有限公司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07年8月27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Acme Joy Group Limited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4月28日 私營有限公司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昌駿有限公司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6月16日 有限公司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Silver Journey Global Limited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1年7月6日 私營有限公司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香港強時投資有限公司	(iii)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8年12月3日 私營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升濤發展有限公司	(iii)	香港 2006年4月21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祥馳科技有限公司	(iii)	香港 2018年12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佳名集團有限公司	(iii)	香港 2007年7月19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通達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iii)	香港 2008年11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武漢正通聯合實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iv)	中國 2002年11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4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紳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4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鼎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02年12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內蒙古鼎杰汽車貿易有限 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博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03年5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武漢開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欣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3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5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內蒙古鼎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0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宏祥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7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鄭州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6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正通汽車投資控股(武漢)有限公司	(i)	中國 2011年3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成都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清遠南方合眾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2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啟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1月16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正通寶澤行汽車銷售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14年1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8,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義烏市新徽汽車銷售服務有 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2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強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2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旗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揭陽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有 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大連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 限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佛山寶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十堰紳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6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長沙瑞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6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捷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6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2,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呼和浩特市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8,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宜昌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6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郴州瑞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9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紳協紳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南昌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9,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珠海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奧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2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州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4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捷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7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8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寶澤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0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9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饒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贛州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2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襄陽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湘潭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4,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升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包頭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5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3,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贛州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房地產開發
湘潭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房地產開發
上饒市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房地產開發
湖北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5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青島華成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3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8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路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9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河南省錦堂盛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州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9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鼎寶行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華順寶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華順寶汽車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正通眾銳汽車銷售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眾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10年9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正通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9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江西德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 公司		中國 2002年9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呼和浩特市捷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12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9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揭陽鼎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1,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路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iii)	中國 2004年3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2,1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中汽南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5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野馬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3年6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中汽南方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1996年11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中汽南方汽車維修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8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廣東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7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7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中山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珠海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3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大連捷悅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廈門正通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4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成都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南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5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90%	汽車經銷
海南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福建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中汽南方華北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7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北京百旺沃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3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德萬隆經貿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9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中汽南方中關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3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天津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5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天津汽車工業銷售深圳南方有限公司		中國 1995年11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5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英菲尼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10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中汽南方長福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2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騰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3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深圳市南方騰龍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12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南方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4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前海馳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5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清遠南方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0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市利中友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長春聖澤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0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 物流服務
武漢運通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3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東莞寮步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5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東中汽南方勝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武漢寶澤行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景德鎮升通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珠海中汽南方捷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南中汽南方星沙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正通凱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0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江西正通澤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1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6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7,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湛江正通凱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4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正源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0元	80%	—	金融服務
深圳馳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1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正通悅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5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9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荊門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威海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寶澤行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深圳市前海正通物流設備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i)	中國 2013年5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美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長沙瑞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3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汕頭市瑞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8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6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鼎澤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9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保險代理服務
武漢捷沃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8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天悅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3月14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卓瑞翔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2,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成通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4年4月1日 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裕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4月7日 私營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武漢捷悅行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7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 物流服務
上海泰士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2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8,8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義烏市東太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6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汽車貿易代理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上饒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2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1,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廊坊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宜春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3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青島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嵊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正通凱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2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馳暢貿易有限公司	(i)	中國 2014年7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北京正通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深圳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東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鄭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保定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福州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成都鼎寶行二手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貿易代理
永康市國邦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8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揭陽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宜昌寶澤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中汽南方華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6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恒毅盈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4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匯安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港元	—	100%	諮詢服務
深圳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3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4,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正通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衡陽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呼和浩特市英菲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恒毅盈通廣告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上海正通鼎澤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0美元	— 100%	金融服務
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雲南馳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長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寶澤會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3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宿州安之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州市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清遠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恒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佛山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6 於子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汕頭市恒懌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諮詢服務
南京祺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5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珠海正通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3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重慶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廈門正通圓融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5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	51%	二手車貿易

(i) 該等實體乃由升濤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ii) 該實體由佳名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iii) 除浩榮國際有限公司、升濤發展有限公司、通達集團(中國)有限公司、Silver Journey Global Limited、Acme Joy Group Limited、昌駿有限公司、同方有限公司、佳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強時投資有限公司及香港祥馳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於中國成立公司的正式名稱為中文。

(iv) 公司股份已抵押用於銀行借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質押價值上限為銀行借款金額人民幣494,000,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個別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17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聯營企業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另外並非個別重大的聯營企業的資料：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企業		
— 一年內虧損	(500)	(790)
綜合收益總額	(500)	(790)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之賬面值	15,191	15,341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15,191	15,341

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合營企業權益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付 資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集團持有權益	公司持有	由子公司 持有	
上海繹格科工貿有限公司 (「上海繹格」)	註冊成立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5,000,000元	50%	—	50%	潤滑油銷售 (i)

- (i) 主要從事潤滑油銷售的上海繹格此前被視為本集團的子公司，因為本集團有權從其參與該實體中獲得可變回報，並根據與持有該實體50%權益的其他股權股東簽署的協議，本集團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本集團有權任命該實體的唯一董事。

根據集團2021-2025年的發展戰略規劃，為聚焦核心4S經銷商業務，集團決定於2023年內停止對上海繹格的控制。經多輪溝通，本集團與上海繹格另一股權股東於2023年12月達成新的書面協議，上海繹格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由另一股權股東與本集團共同決定，另一股權股東有權任命唯一董事。此後，集團失去了對上海繹格的控制權，但仍保持共同控制。因此，本集團已停止合併上海繹格的資產、負債和活動，並在失去控制權之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事後採用權益法核算，確認其上海繹格的權益為合營企業。

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ii) (續)

根據外部評估師於2024年3月22日出具的估值報告，本集團持有的上海繹格股權在失去控制權之日的整體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6,798,000元。因此，在失去控制權後，本集團已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中確認重計量利得人民幣23,388,000元，代表剩餘持有權益的公允價值與本集團在上海繹格相關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中所佔份額之間的差額。

失去對上海繹格的控制權對本集團在失去控制權之日的資產和負債產生如下影響：

	附註	失去控制權之日 人民幣千元
失去對上海繹格的控制權之前的淨資產／負債		
資產		103,761
負債		(91,209)
		12,552
從子公司處獲取的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上海繹格權益的公允價值		26,798
增加：非控制權益的終止確認		9,546
減少：淨資產的終止確認		(12,552)
關聯方應付賬款		(404)
取消合併子公司之收益：	4	23,388

現將上海繹格失去控制權之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情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方面的對價：	—
減少：上海繹格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3)
對上海繹格失去控制權之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1,563)

非個別重大合營公司的資料：

	自喪失控制之 日起至2023年 12月31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合資企業中所佔份額的金額	
— 期間利潤	—
綜合收益總額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合營公司之賬面值	26,79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26,798

19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4S經銷店業務		
汽車	2,734,186	3,044,340
汽車備件	309,238	313,179
其他	49,339	46,166
	3,092,763	3,403,685
綜合性物業業務		
在建待售物業	679,139	660,585
	3,771,902	4,064,270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189,522,000元（2022年：人民幣1,048,425,000元）的存貨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212,183,000元（2022年：人民幣1,121,577,000元）的存貨已抵押作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及借款的抵押品（附註25）。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的存貨賬面值		22,515,445	20,426,938
存貨撇減		48,764	54,386
撥回存貨撇減	(i)	(5,283)	(26,361)
		22,558,926	20,454,963

(i) 撥回過往年度計提的存貨撇減的撥回是由於消費者偏好改變令若干汽車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所致。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41,949	907,123
應收票據	—	319
	941,949	907,442

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有關本集團信用政策詳情載於附註32(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2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32,958	900,002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5,193	2,178
逾期超過1年	3,798	5,262
	941,949	907,442

21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 人民幣千元	2022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07,382	402,403
保證金		387,351	399,940
其他應收款項	(i)	4,146,415	3,261,174
		4,941,148	4,063,517

- (i)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來自汽車製造商的供應商返利應收款項人民幣3,700,997,000元(2022年：人民幣2,848,570,000)。本集團根據與汽車製造商的各種不同安排獲取供應商返利。如果達到特定的採購或銷售目標，供應商將根據採購或銷售數量授予返利。供應商根據供應商對集團經營業績的綜合評估給予績效返利。

所有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

22 其他金融資產／負債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即期			
理財產品	(i)	84,285	89,969
遠期合同	(ii)	7,585	13,592
期權合同	(iii)	34,474	—
		126,344	103,561
非即期			
對東風物流的權益投資	(iv)	829,028	944,947
		955,372	1,048,5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即期			
遠期合同	(ii)	—	(91,516)
期權合同	(iii)	(22,177)	—
		(22,177)	(91,516)
非即期			
期權合同	(iii)	(11,723)	—
掉期合同	(v)	(12,809)	—
		(46,709)	(91,516)

- (i) 理財產品包括對從西部信託有限公司(簡稱「西部信託」)購買的理財產品的投資，以及中國境內銀行的投資。

從西部信託購買的理財產品的相關資產包括各種政府和公司債券、銀行存款以及貨幣市場基金等。於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本年內贖回部分理財產品，收回款項人民幣850,000元(2022年：人民幣37,220,000元)。未變現投資虧損人民幣5,181,000元(2022年：收益人民幣4,600,000元)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中確認為虧損。

剩餘的理財產品是銀行投資。該等本金和利息無保證的投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投資的未變現淨收益人民幣411,000元(2022年：無)在綜合財務損益表的其他收入中確認為收益。

- (ii) 遠期合約用於減輕本集團因貸款和借款而產生的外幣風險的影響。截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為每個未結算遠期合約單獨確認，不能抵消，因為本集團沒有在不同遠期合約互相抵消的法律強制執行權。遠期合同的公允價值採用附註32(e)所示的方法確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遠期合同的已變現／未變現淨收益人民幣39,771,000元(2022年：收益人民幣228,208,000元)在綜合財務損益表的其他收入中確認為虧損。

22 其他金融資產／負債(續)

- (iii) 本集團與中國境內銀行訂立若干美元／人民幣外幣期權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本集團需在各自合同規定的每個估值日(「估值日」)與銀行就既定名義金額進行交易。

在估值日，應將代表各合同中規定的現貨利率的參考利率與各合同中規定的履約利率(上限和下限)／上下限利率進行比較，如果各合同中規定的某些條件得到滿足，集團可向銀行收取／支付合同中規定的金額。期權合同的公允價值採用附註32(e)所示的方法確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期權合同的已變現／未變現淨收益人民幣101,005,000元(2022年：無)已於綜合財務損益表的「其他收入」下確認。

- (iv) 對東風物流的權益投資

東風物流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實體，主要從事物流服務的提供。自2020年1月16日起，本集團間接持有東風物流14.43%的股權，並將該權益作為聯營企業的權益進行股權核算。由於集團於2022年12月喪失了對東風物流的重大影響力，因此集團已停止對東風物流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並將其對東風物流的權益作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12月18日，本集團與本公司的子公司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買方」)簽訂了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本集團持有的東風物流全部已發行股份的5.77%，總對價為人民幣331,496,300元，以現金支付(「股份轉讓交易」)。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繼續持有東風物流8.66%的股權，該股權繼續被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截至2023年12月31日，股份轉讓交易尚未完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考慮到i)出售本集團持有的東風物流5.77%股權需經本公司的臨時股東大會進一步批准，其結果在彼時尚不確定；以及ii)未與任何潛在購買者就剩餘8.66%的股權訂立具有約束力的買賣協議，因此本集團將持有的東風物流14.43%的股權整體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根據外部估價師於2024年3月22日出具的估值報告，該估值報告已考慮股權轉讓交易對價，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東風物流14.43%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29,028,000元(2022年：人民幣944,947,000元)。因此，本集團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中確認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115,919,000元(2022年：收益人民幣424,271,000元)。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費用人民幣56,849,000元因公允價值變動以及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變化而轉回。

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投資獲得股息收入人民幣39,538,000元，並於「其他收益」中確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次股份轉讓交易已經完成。

22 其他金融資產／負債(續)

- (v) 互換合約用於減輕本集團因以美元計價的貸款和借款而產生的可變利率風險敞口的影響。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每個未結算互換合約均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不能在財務狀況中抵銷，因為本集團沒有法律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不同互換合約之間的金額。互換合約的公允價值採用附註32(e)所示的方法確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互換合約的已實現／未實現淨虧損人民幣10,879,000元(2022年：無)在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收入中確認為虧損。

本集團未正式指定或記錄有關遠期合約、期權合約及掉期合約的對沖交易。因此，這些交易沒有被指定為套期會計。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質押給銀行，為以下銀行貸款和應付票據作為擔保：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附註25)	(i)	2,157,660	2,543,328
應付票據(附註27)	(i)	1,742,422	1,413,887
		3,900,082	3,957,215
非即期			
銀行貸款(附註25)	(i)	975,420	—
		4,875,502	3,957,215

- (i) 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擔保的銀行存款將於結算有關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時解除。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744,855	734,086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損失		(820,480)	(297,421)
加回：所得稅		(66,120)	167,079
調整項目：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c)	336,860	306,469
— 使用權資產折舊	5(c)	321,757	342,546
— 投資物業折舊	5(c)	20,103	3,955
— 無形資產攤銷	5(c)	165,036	160,9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4,862)	(100,728)
—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淨額		(43,114)	(17,367)
— 融資成本	5(a)	1,054,301	1,006,998
—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收益)		500	(43,055)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	(57,273)	(37,443)
— 補償收入	4	(54,509)	—
—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5(b)	1,082	1,867
— 存貨撇減，扣除撥回	19(b)	43,481	28,025
— 已變現／未變現金融工具收益		(45,586)	(232,808)
— 處置前子公司的已變現收益		—	(9,846)
— 股息收入	4	(39,538)	—
— 與東風物流相關的以公允價值變動	4	115,919	(424,271)
— 匯兌損失	5(c)	100,474	398,206
—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	14	—	(232,42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的轉回	11	—	(21,239)
— 失去子公司控制權相關的重新計量收益	18	(23,388)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984,643	999,54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減少／(增加)		267,441	(1,374,218)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4,507)	97,624
—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928,843)	363,859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28,535)	206,878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8,388	(41,331)
經營所得現金		88,587	252,352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銀行貸款 及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i)	衍生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8,673,887	46,363	91,516	1,344,566	20,156,33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36,081,546	—	—	—	36,081,546
償還貸款及借款	(34,068,925)	—	—	—	(34,068,925)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339,474)	(339,474)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74,307)	(74,307)
已付利息	—	(1,103,371)	—	—	(1,103,371)
與結算衍生金融負債有關的損失	—	—	(158,320)	—	(158,320)
與結算衍生金融負債有關的收益	—	—	96,903	—	96,90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計	2,012,621	(1,103,371)	(61,417)	(413,781)	434,052
匯兌調整	100,474	—	—	—	100,474
公允價值變動	—	—	16,610	—	16,610
轉換為永久債券，視為權益工具	(1,010,921)	—	—	—	(1,010,921)
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而發生的變化	(15,000)	—	—	(139)	(15,139)
因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導致租賃負債 增加	—	—	—	434,885	434,885
利息開支	—	979,994	—	74,307	1,054,301
資本化借款成本(附註5(a))	—	80,739	—	—	80,739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影響	—	—	—	(159,888)	(159,888)
其他變動總額	(1,025,921)	1,060,733	—	349,165	383,977
於2023年12月31日	19,761,061	3,725	46,709	1,279,950	21,091,445

(i) 應付利息入賬列作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信息 (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續)

	銀行貸款 及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i)	衍生金融 工具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16,295,984	365,936	49,627	—	1,478,811	18,190,35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8,531,553	—	—	—	—	28,531,553
償還貸款及借款	(26,552,141)	(367,294)	—	—	—	(26,919,435)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	(305,467)	(305,467)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	(90,556)	(90,556)
已付利息	—	(26,538)	(964,432)	—	—	(990,97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計	1,979,412	(393,832)	(964,432)	—	(396,023)	225,125
匯兌調整	398,491	(285)	—	—	—	398,206
公允價值變動	—	—	—	91,516	—	91,516
因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導致租賃 負債增加	—	—	—	—	283,984	283,984
利息開支	—	28,181	888,261	—	90,556	1,006,998
資本化借款成本(附註5(a))	—	—	72,907	—	—	72,907
提前終止租賃合同的影響	—	—	—	—	(112,762)	(112,762)
其他變動總額	—	28,181	961,168	—	261,778	1,251,127
於2022年12月31日	18,673,887	—	46,363	91,516	1,344,566	20,156,332

(i) 應付利息入賬列作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7,349	6,878
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413,781	396,023
	421,130	402,901

該等金額與以下項目有關：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421,130	402,901

25 貸款及借款

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無抵押銀行貸款	(i)	5,451,538	2,421,475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i)	1,437,297	947,899
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計息借款	(ii)	1,832,854	647,900
關聯方無抵押計息借款	35	2,177,237	1,566,849
有抵押銀行貸款	(iii)	3,710,664	4,093,049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iii)	657,835	271,355
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計息借款	(iv)	1,005,495	2,285,503
小計		16,272,920	12,234,030
非流動			
無抵押銀行貸款	(v)	248,937	1,452,792
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計息借款	(vi)	303,110	510,300
關聯方無抵押計息借款	35	2,034,710	3,194,941
有抵押銀行貸款	(vii)	605,169	713,950
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計息借款	(viii)	296,215	567,874
小計		3,488,141	6,439,857
總計		19,761,061	18,673,887

- (i) 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年息率介乎3.15%至9.60%（2022年：3.70%至8.72%）計息。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計息借款按年息率介乎4.20%至9.00%（2022年：8.80%至11.00%）計息。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及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按年息率介乎3.00%至6.50%（2022年：1.10%至8.40%）計息。
- (iv) 於2023年12月31日流動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借款年息率按介乎0.00%至10.00%（2022年：4.26%至15.00%）計息。
- (v) 於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無抵押銀行貸款年息率按介乎5.50%至7.42%（2022年：5.20%至8.72%）計息，將分別於2025年11月21日、2026年7月12日和2026年12月25日到期。

25 貸款及借款 (續)

- (vi) 於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計息借款年息率按介乎5.30%至6.30%計息(2022年：6.05%至8.80%)，將分別於2025年9月12日、2026年1月13日和2026年2月3日到期。
- (vii) 於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年息率按介乎4.05%至5.62%(2022年：4.05%至6.50%)計息，將分別於2026年7月12日和2031年11月16日到期。
- (viii) 於2023年12月31日非流動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計息借款年息率按介乎1.99%至8.18%(2022年：4.00%至8.00%)計息，將分別於2025年2月15日、2025年12月13日和2026年8月17日到期。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下列資產連同若干集團內抵押品作為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合計人民幣24,791,243,000元(2022年：人民幣20,975,565,000元)的擔保。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1,212,183	1,121,5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33,080	2,543,3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0,397	730,344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681,328	406,110
子公司權益	494,000	739,394
總計	6,540,988	5,540,75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銀行融資已動用人民幣16,027,196,000元(2022年：人民幣13,912,097,000元)元及其剩餘可用人民幣1,640,358,000元(2022年：人民幣574,162,000元)由本集團酌情提取，且無指定用途。

借自銀行的若干借款乃以本集團若干子公司的權益作擔保，於2023年12月31日借款的最高擔保額約為人民幣494,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739,394,000元)(附註：16(iv))。

正如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常見借貸安排一樣，本集團子公司的某些銀行融資均受制於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比率的相關契諾是否獲履行。倘子公司違反契諾，則所提取的融資便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會定期監控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2(b)。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與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遭到違反(2022年：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國貿控股為來自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人民幣5,955,000,000元的無抵押貸款及借款提供擔保(2022年：人民幣4,052,000,000元)。

26 租賃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19,641	363,493
1年後但2年內	220,601	300,212
2年後但5年內	447,615	459,336
5年後	292,093	221,525
	960,309	981,073
	1,279,950	1,344,566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應付賬款		396,378	358,737
應付票據	(i)	3,713,965	3,481,434
		4,110,343	3,840,171
合約負債	(ii)	935,900	1,215,1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73,406	771,927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b)	18,832	507
		5,638,481	5,827,775
非即期			
長期應付款項		139,567	186,648
		5,778,048	6,014,423

-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金額人民幣2,847,070,000元（2022年：人民幣2,574,097,000元），由金額人民幣1,742,422,000元（2022：人民幣1,413,887,000元）的質押銀行存款擔保（附註2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金額人民幣3,609,422,000元（2022年：人民幣3,481,434,000元），由總計人民幣1,189,522,000元（2022：人民幣1,048,425,000元）的庫存擔保（附註19）。

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413,579	3,379,485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686,253	454,091
6個月以上但12個月內	10,511	6,595
	4,110,343	3,840,171

- (ii) 年初計入合同負債餘額的年內已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193,568,000元（2022年：人民幣1,129,473,000元）。

28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根據2020年6月12日(「**獎授日期**」)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批准向本集團核心員工授出本公司47,100,000股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各授予日項下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13元，乃根據獎授日期的平均市價釐定，且無認購價。

受限制股份受限於不同禁售期(「**禁售期**」)，分別為自獎授日期為1年、2年、3年及4年。在禁售期內，該等股份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抵償債務。

待滿足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服務及表現條件(包括參與者的個人效績評估)(「**歸屬條件**」)後，各批受限制股份將在相應的禁售期屆滿後解鎖，參與者將完全獲得這些激勵性股份。倘未滿足歸屬條件，則受限制股份不能解鎖，且立即沒收所有未歸屬或未歸屬的尚未授予受限制股份。

(a)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受限制股份數目	歸屬條件
授予入職五年內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授予日後兩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授予日後三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授予日後四年
授予入職五年以上十年以內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授予日後一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授予日後兩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授予日後三年
授予入職十年以上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 於2020年6月12日	14,400,000	授予日後一年
授出受限制股份總數	47,100,000	

28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續)

(b) 受限制股份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3年		2022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受限制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受限制 股份數目
年初未行使	人民幣0元	6,960,000	人民幣0元	17,480,000
年內已行使	人民幣0元	(5,180,000)	人民幣0元	(6,020,000)
年內已沒收	人民幣0元	(240,000)	人民幣0元	(4,500,000)
年末未行使	人民幣0元	1,540,000	人民幣0元	6,960,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支總額人民幣1,082,000元(2022年：人民幣1,867,000元)確認為人員開支。

2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的成分及變動如下：

	因業務合併 產生的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免稅額 超過折舊費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的未來利益 人民幣千元	金融工具及 其他公允價值 重新計量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及 應收返利 人民幣千元	存貨準備以及 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 人民幣千元	利息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的折舊費用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產生自：											
於2022年1月1日	(601,656)	(3,432)	1,122,426	(3,143)	(681,724)	30,418	(114,504)	28,635	—	—	(222,980)
於損益賬(扣除)/抵免(附註6)	(19,448)	(318)	10,591	(128,179)	56,741	(2,065)	(17,832)	7,280	—	—	(93,23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如先前呈報)	(621,104)	(3,750)	1,133,017	(131,322)	(624,983)	28,353	(132,336)	35,915	—	—	(316,210)
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 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 (附註2(c))											
	—	—	—	—	—	—	—	(35,915)	(263,575)	299,490	—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經重列)	(621,104)	(3,750)	1,133,017	(131,322)	(624,983)	28,353	(132,336)	—	(263,575)	299,490	(316,210)
於損益賬抵免/(扣除)(附註6)	39,638	323	177,650	79,095	(174,500)	(434)	(19,772)	—	(9,303)	10,726	103,423
於2023年12月31日	(581,466)	(3,427)	1,310,667	(52,227)	(799,483)	27,919	(152,108)	—	(272,878)	310,216	(212,787)

2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指：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758,013	673,051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970,800)	(989,261)
	(212,787)	(316,210)

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根據附註2(v)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未就人民幣2,955,426,000元(2022年：人民幣2,753,256,000元)的累計稅收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為可用於抵扣該損失的未來應稅利潤不太可能在相關稅務管轄區和實體獲得。在中國的稅務損失最多可抵銷產生該損失的公司的未來應稅利潤，期限為五年。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除根據稅務條約／安排可獲減免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自累計盈利作出的股息分派須繳納10%預扣稅。2008年1月1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免繳有關預扣稅。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中國境內子公司未分派盈利人民幣5,520,666,000元(2022年：人民幣5,678,46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本公司控制子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釐定該等溢利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的合併權益中各組成部分的年初及年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年初至年末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永久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235,203	6,347,149	87,451	(7,069,894)	—	(400,091)
年內虧損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787,766)	—	(787,766)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6,922	(5,055)	—	—	1,86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235,203	6,354,071	82,396	(7,857,660)	—	(1,185,990)
年內虧損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503,125)	41,708	(461,417)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11,191	39,875	—	—	—	51,066
發行永久債券	—	—	—	—	1,010,921	1,010,921
分配給永久債券持有人	—	—	—	—	(41,708)	(41,708)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5,416	(4,334)	—	—	1,082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46,394	6,399,362	78,062	(8,360,785)	1,010,921	(626,046)

(b) 股息

- (i)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期結束後，概無建議或派付末期股息。
- (ii)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過往財政年度批准及派付建議股息。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c)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動如下：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2,744,542	274,454	2,744,542	274,454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122,560	12,256	—	—
於12月31日	2,867,102	286,710	2,744,542	274,454
人民幣等值(千元)		246,394		235,203

- (ii) 根據日期為2023年6月7日的股份配售協議，本公司於2023年6月15日以每股0.48港元的價格發行122,560,000股普通股，完成股份配售。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為58,82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3,718,000元），扣除直接配股費用2,90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52,000元）後，其中人民幣11,191,000元及人民幣39,875,000元分別記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按照相關中國規則和規例以及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儲備轉撥於各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批准通過。

對於有關實體而言，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且可按投資者現有股本權益的比例轉為股本，惟儲備結餘額在轉換後不少於該實體註冊資本的25%。

(ii) 匯兌儲備

外幣兌換儲備包括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有關儲備乃根據附註2(z)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30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e)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便透過對與風險水平相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定期積極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裨益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經調整債務對資本比率淨額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本集團將淨債務界定為付息貸款及借款、租賃負債、應付票據、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並將資本界定為總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淨債務對資本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25	19,761,061	18,673,887
應付票據	27	3,713,965	3,481,434
租賃負債	26	1,279,950	1,344,566
總借款		24,754,976	23,499,887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4,875,502)	(3,957,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44,855)	(734,086)
經調整淨債務		19,134,619	18,808,586
總權益		1,287,060	224,444
經調整淨債務對資本比率		14.87	83.80

本集團受若干銀行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

31 永久債券

永久債券1

於2023年2月28日，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 — 武漢正通向一個第三方發行本金為人民幣200百萬元以及初始年利率為8.5%的永久債券（以下簡稱「永久債券1」）。永久債券1發行所得款項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票面利率為8.5%，利息預計每季度支付一次，支付日期為每季最後一個月的20日，可由武漢正通酌情決定予以遞延。

永久債券1不含固定期限，可由武漢正通酌情決定按其本金金額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票面利息（以下簡稱「可贖回權1」）贖回。1)如果武漢正通在發行兩年後未行使可贖回權1，則票面利率將每年增加150個基點（即1.5%），適用於未來遞延期間，但年利率上限為10%，或2)武漢正通在每個利息支付日選擇遞延票面利息支付時，票面利率則調整增加10%的比例，年利率上限為10%。未支付或延期支付票面利息的，武漢正通則不得派發或支付股息或減少註冊資本。根據永久債券1的條款，武漢正通沒有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票面利息的合約義務。

永久債券2

武漢正通於2023年4月14日及2023年6月12日向一個第三方發行本金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永久債券，初始年利率分別為8.5%及8.0%（「永久債券2」）。永久債券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票面利率為8.5%及8.0%，利息預計每季度支付一次，支付日期為每季度最後一個月的20日，可由武漢正通酌情決定予以遞延。

永久債券2不含固定期限，可由武漢正通酌情決定按其本金金額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票面利息（以下簡稱「可贖回權2」）贖回。票面利率將：1)如果武漢正通在發行兩年後未行使可贖回權2，則票面利率將每年增加150個基點（即1.5%），適用於未來遞延期間，但年利率上限為10%及9.5%，或2)武漢正通在每個利息支付日選擇遞延票面利息支付時，票面利率則調整增加10%的比例，年利率上限為10%及9.5%。未支付或遞延支付票面利息的，武漢正通則不得派發或支付股息或減少註冊資本。根據永久債券2的條款，武漢正通沒有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票面利息的合約義務。

永久債券3

於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8月31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國貿控股（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國貿香港」）與本公司訂立書面協議和書面補充協議，根據協議，國貿香港向本公司提供的本金為14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10,921,000元）的無抵押短期帶息借款已轉為一筆無固定期限的債務（以下簡稱為「永久債券3」），並可選擇贖回。票面利率為8.5%的利息按年支付，可由本公司酌情決定予以遞延。

根據永久債券3的條款，本公司沒有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票面利息的合約義務。

31 永久債券 (續)

永久債券4

於2023年11月11日和202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子公司，廈門正通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廈門正通」），向第三方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350百萬元和150百萬元的永久債券，初始年利率分別為7.2%和7.0%（「永久債券4」）。發行永久債券4的所得款項總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票面利息為每年7.2%和7.0%，預計按季度支付，支付日期為每季度最後一個月的20日，廈門正通可酌情延期。

永久債券4無固定期限，廈門正通可選擇支付本金金額以及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的票面利息將其贖回（以下簡稱「可贖回權3」）。1)當廈門正通在永久債券4發行後兩年不行使可贖回權3，則票面利率將每年上調150個基點（即1.5%）並在未來期間適用，但年利率上限分別為8.7%和8.5%；或2)一旦廈門正通選擇遞延支付票面利息，每次推遲將導致利率上調10%的比例，並在未來期間應用，但年利率上限分別為8.7%和8.5%。如存在任何未支付或延期支付的票面利息，廈門正通不得宣派、支付股息或減少其註冊資本。根據永久債券4的條款，廈門正通沒有償還本金或支付票面利息的合同義務。

由於永久債券1至4僅對本集團施加合同義務，在本集團自行決定的某些情況下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分派，因此實質上賦予本集團無條件的權利，以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來清償合同義務，因此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 「金融工具：列報」中對金融負債的定義。因此，永久債券1至4被歸類為股權和分派，如果宣派，則視為股權股息。

由於永久債券1，2和4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武漢正通和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廈門正通分別向外部第三方發行，不能作為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權益處理，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將其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非控股權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根據適用的票面利率，永久債券1，2至4的債券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7,808,000元（2022年：無），其中人民幣26,061,000元已分配給相關債券持有人（2022年：無）。

永久債券3直接計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適用票面利率計算，共計人民幣41,708,000元（2022年：無），其中人民幣41,708,000元已分配給相關債券持有人（2022年：無）。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會產生信用、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說明如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長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所承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有限，是由於交易對手為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本集團認為其信用風險較低。

應收賬款

由於向賒銷為少數情況，並須經高級管理層批准後，方可提供，故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用風險有限。應收賬款主要指應收個人客戶款項（該等客戶從其金融機構獲得抵押貸款，並在其金融機構發放抵押貸款後一個月內使用所提取的抵押本金結算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以及應收汽車製造商保脩金。應收汽車製造商保脩金的違約風險被視為低，因為該等公司均具備優良的信用評級。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單一客戶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佔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3.45%（2022年：3.68%）及1.85%（2022年：1.45%）。

本集團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用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基於過往虧損率和前瞻性信息，本集團評定，2023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應收賬款的重大損失準備。

其他應收款項

由於交易對手聲譽良好及其應收款項定期結付，故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有限。

本集團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他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用虧損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本集團評定，2023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的重大損失準備。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a) 信用風險 (續)

存款和長期應收款項

由於交易對手主要為若干業主及其應收款項定期結付，故存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有限。

本集團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存款和長期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除非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用虧損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於財務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是儘可能確保在正常及緊絀的情況下均具備充裕的流動資金償還到期負債，不會發生無法承擔的損失或有損本集團的聲譽。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融資，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附註2(b)解釋管理層管理本集團流動性需求的計劃以使其能夠履行到期債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不包括財務擔保)於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日詳情，乃按照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已訂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出				資產負債表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16,636,498	3,835,327	13,879	20,485,704	19,761,061	12,260,131	6,889,521	22,095	19,171,747	18,673,887
租賃負債	385,886	762,301	439,887	1,588,074	1,279,950	369,019	939,532	394,460	1,703,011	1,344,566
其他金融負債	22,177	24,921	—	47,098	46,709	91,578	—	—	91,578	91,5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702,581	200,575	—	4,903,156	4,842,148	4,612,605	355,000	—	4,967,605	4,799,253
除已發行財務擔保外的 流動資金風險總額	21,747,142	4,823,124	453,766	27,024,032	25,929,868	17,333,333	8,184,053	416,555	25,933,941	24,909,222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所簽發的財務擔保

於2016年3月，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武漢正通聯合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武漢正通**」)訂立承諾(「**2016年承諾**」)，為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廣澤**」)的責任提供財務擔保，1)支付寧波禹宸豐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禹宸豐澤**」)對北京尊寶成置業有限公司(「**北京尊寶成**」)及北京寶澤汽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寶澤**」)的股權投資的購回價(「**股權投資購回責任**」)；及2)償還北京廣澤欠付禹宸豐澤的未償還貸款餘額(「**未償還貸款餘額**」)。於2020年3月，武漢正通重續2016年承諾為若干差額協議(「**2020年差額協議**」)，進一步為股權投資購回價及未償還貸款餘額提供財務擔保。

北京廣澤為一家由王木清先生家族成員間接控制的公司。於2020年差額補足協議簽訂至2021年8月31日，王木清先生及其家族是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並且自2022年6月23日起不再為本集團關聯方。北京廣澤分別持有北京尊寶成的8.6758%股權及北京寶澤的4.3478%股權。

除上述武漢正通提供的財務擔保外，自2016年起，股權投資購回責任及未償還貸款餘額亦以(其中包括)北京尊寶成及北京寶澤位於北京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作抵押(下稱「**抵押資產**」)。

於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獲悉，寧波市中級人民法院已作出有利於禹宸豐澤及不利於(其中包括)北京廣澤、北京尊寶成、北京寶澤及武漢正通的法院判決。

於2021年12月28日，本公司獲悉，揚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再次作出有利於禹宸豐澤及不利於(其中包括)北京廣澤、北京尊寶成、北京寶澤及武漢正通的法院判決(連同上述法院於2021年12月17日通知的法院判決，統稱「**一審判決**」)。

根據一審判決，北京廣澤應：

- 向禹宸豐澤支付本金人民幣420百萬元連同利息，包括(其中包括)就禹宸豐澤於北京尊寶成及北京寶澤作出的股權投資的贖回價。武漢正通就相同金額承擔連帶責任(下稱「**股權投資一審判決**」)；
- 向禹宸豐澤支付約人民幣14.1億元(包括貸款本金人民幣13.5億元、應計利息、違約利息及複利)及逾期付款利息，實際金額將隨時間及相關成本而增加。武漢正通就相同金額承擔連帶責任(下稱「**貸款一審判決**」)；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所簽發的財務擔保 (續)

武漢正通分別通過浙江省、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對一審判決提起上訴(下稱「上訴」)。

於2022年6月23日，本公司已收到浙江省高級人民法院就股權投資一審判決的二審判決，浙江省高級人民法院不同意並推翻了武漢正通對所涉金額承擔連帶責任的一審判決。根據二審判決，武漢正通是擔保人，而不是對北京廣澤所欠款項承擔連帶責任的債務人(即，如果北京廣澤未能履行其還款義務，則武漢正通只負責補足差額)，在根據其擔保義務向禹宸豐澤付款後，武漢正通有權在其已履行的擔保義務範圍內向北京廣澤追償。

於2023年1月12日，武漢正通和禹宸豐澤達成和解協議(「和解協議」)，根據該協議，武漢正通撤回了對貸款一審判決的上訴，禹宸豐澤同意協助處置抵押物，包括質押資產，以收回其債權。

根據外部法律顧問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當且僅當禹宸豐澤通過處置抵押物獲取的收益與禹宸豐澤擁有的債權有差額時，本集團才有義務根據2020年差額補足協議及和解協議進行差額補足。

因此，本集團的現金敞口是在禹宸豐澤通過處置抵押物收回的款項與其擁有的債權之間仍有缺口時，本集團預期向禹宸豐澤支付的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武漢正通根據2020年差額補足協議擔保的金額上限為人民幣19.3億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3億元)。股權投資贖回義務和未結清貸款餘額均以抵押資產為抵押。

根據外部評估師於2024年3月27日出具的估值報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抵押資產的公允價值和按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計算的預計可變現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7.2億元及人民幣19.3億元(2022年12月31日共人民幣27.9億元和人民幣19.7億元)。

財務擔保的初始公允價值，根據基於北京廣澤信用風險的未來現金流出淨額(經考慮宏觀經濟及行業要素)、釐定的最大風險及抵押資產價值以及折現因素進行計量。隨後，財務擔保合約按初始確認金額減去累計攤銷(相應為零)及預期信用損失撥備中的較高者計量。於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的預期淨現金流出，考慮了抵押資產的價值以及抵押資產價值的波動性、出售費用等其他因素，對財務擔保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被評估為不重大。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c) 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銀行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付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為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的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型。於2023年12月31日，銀行現金的浮動或固定年息率介乎0.00%至5.03%（2022年：0.00%至5.37%）。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就本集團符合條件發行商業票據及獲授銀行貸款而設，於2023年12月31日的固定年息率介乎0.20%至3.15%（2022年：1.50%至2.75%）。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付息借款及利率載列如下：

	利率	於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定息		
— 借款	0.00%~10.00%	18,069,113
— 租賃負債	3.00%~8.72%	1,279,950
浮息		
— 借款	3.61%~9.60%	1,691,948
2023年12月31日		21,041,011

	利率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定息		
— 借款	1.10%~15.00%	15,225,757
— 租賃負債	5.92%	1,344,566
浮息		
— 借款	3.00%~8.72%	3,448,130
2022年12月31日		20,018,453

本集團利用利率掉期合同減少與這些浮動利率計息借款相關的利率波動風險。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估計當利率普遍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加上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應將因此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59,426,000元（2022年：人民幣153,506,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的利率已改變並應用於當日存在的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而釐定。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指管理層於期內直至下一個報告期末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以上分析是按2022年的同一基準進行。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的借款及現金結餘。與此風險相關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

(i) 貨幣風險敞口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確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資產或負債而面臨之貨幣風險。出於呈列目的，風險金額乃以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列示。

	2023年			2022年		
	美元	歐元	港元	美元	歐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扣除應付賬						
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616)	5,491	(5,110)	(1,059)	—	(3,9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76	85	6,364	56,896	80	2,356
遠期合同	7,585	—	—	(77,924)	—	—
期權合同	574	—	—	—	—	—
掉期合同	(12,809)	—	—	—	—	—
貸款及借款	(1,972,957)	—	—	(4,525,367)	—	(401,255)
風險淨額	(2,120,447)	5,576	1,254	(4,547,454)	80	(402,852)

本集團已訂立若干遠期合同和期權合同在特定的未來日期以特定的匯率購買美元，以減輕其因以美元計價的貸款和借款而產生的外幣風險的影響。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d) 外匯風險 (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幣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時，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合併權益其他部分的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維持不變）。就此而言，假設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不會嚴重影響港元兌美元的掛鈎匯率。

	2023年		2022年	
	匯率上升／ (下降)	對稅後溢利 和保留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降)	對稅後溢利 和保留溢利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104,586) 104,586	5% (5)%	(220,777) 220,777
歐元	5% (5)%	249 (249)	5% (5)%	4 (4)
港元	5% (5)%	89 (89)	5% (5)%	(20,127) 20,127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乃本集團各實體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即時影響的總數（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

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以上分析是按2022年的同一基準進行。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層公允價值等級分類。公允價值計量所分類的層級乃參照估值方法所採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及負債在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不符合第一級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負債)。

	按以下分類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按以下分類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遠期合同(附註(ii))	7,585	—	7,585	—	13,592	—	13,592	—
期權合同(附註(iii))	34,474	—	—	34,474	—	—	—	—
理財產品(附註(iii))	84,285	—	347	83,938	89,969	—	—	89,969
東風物流股權投資 (附註(ii))	829,028	—	—	829,028	944,947	—	—	944,947
	955,372	—	7,932	947,440	1,048,508	—	13,592	1,034,916
負債：								
遠期合同(附註(ii))	—	—	—	—	(91,516)	—	(91,516)	—
期權合同(附註(iii))	(33,900)	—	—	(33,900)	—	—	—	—
掉期合同(附註(ii))	(12,809)	—	(12,809)	—	—	—	—	—
	(46,709)	—	(12,809)	(33,900)	(91,516)	—	(91,516)	—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允價值層級發生轉移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移。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ii)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遠期合同的公允價值由遠期匯率和貼現現金流量法確定。所用折現率為無風險利率。

在中國境內投資銀行的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參照與被估值資產類似的工具的報價確定，並根據被估值資產特有的因素進行調整。

互換合約的公允價值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確定。未來現金流量是根據遠期利率（根據報告期末可觀察到的收益率曲線）估算的。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無風險利率。

(i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從西部信託購買的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乃參考基金經理所提供的理財產品資產淨值報告而釐定。

於東風物流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參照《股份轉讓交易》中的協議對價及可比上市公司的價格／銷售比率釐定，並就缺乏流通性貼現加以調整。

期權合約的公允價值根據Black—Scholes模型確定。所使用的關鍵參數包括遠期匯率（來自報告期末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合約匯率、貼現率、無風險利率、到期日和波動性。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e)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i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續)

以下是金融工具估值中採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以及報告期末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間關係的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輸入數據之間的關係
理財產品	賬面淨值	理財產品資產淨值	公允價值隨理財產品資產淨值的增加／減少而增加／減少
於東風物流的權益投資 (附註22)	市場法	《股份轉讓交易》的協議對價可比上市公司的價格／銷售比率 缺乏流通性貼現	公允價值隨可比上市公司的價格／銷售比率的提高／降低而增加／減少，隨缺乏流通性貼現的降低／提高而增加／減少
期權合同	Black-Scholes模型	外匯匯率的波動	公允價值隨著匯率上升／下降而增加／減少

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輸入數據之間的關係
理財產品	賬面淨值	理財產品資產淨值	公允價值隨理財產品資產淨值的增加／減少而增加／減少
於東風物流的權益投資	市場法	可比上市公司的價格／銷售比率缺乏流通性貼現	公允價值隨價格／銷售比率的提高／降低而增加／減少，隨缺乏流通性貼現的降低／提高而增加／減少

32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續)

(e) 公允價值計量 (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i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續)

於年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結餘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於1月1日	89,969	122,589
贖回投資	(850)	(37,220)
公允價值變動	(5,181)	4,600
於12月31日	83,938	89,969
對東風物流的權益投資：		
於1月1日	944,947	—
由於對東風物流失去重大影響的收益	—	944,947
公允價值變動	(115,919)	—
於12月31日	829,028	944,947
期權合同：		
於1月1日	—	—
本年度變現收益	100,431	—
與結算有關的所得款項	(100,431)	—
公允價值變動	574	—
於12月31日	574	—
年末持有資產於本年度的總收益計入(虧損)/收益	(20,095)	14,446

重新計算理財產品、東風物流股權投資和期權合同和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列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項目內。

33 承擔

(a) 於2023年12月31日，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準備的有關未清償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782,229	1,348,320

34 或然負債

(a) 2018年，本公司子公司武漢正通與北京廣澤簽訂了一份總承包協議（「**總承包協議**」）。根據該協議，武漢正通聘請北京廣澤承擔本集團旗下4S店及相關商業項目的開發、建造、重建和改擴建。合同對價由北京廣澤作為總承包商使用，該等款項用於支付聘請專業服務公司的顧問費、審批和施工申請費、建築安裝費和附屬設施費等費用。總承包協議的細節已在本公司於2018年3月13日的公告中披露。

2022年7月，因為北京廣澤未能履行其在總承包協議下的義務，本集團收到一家分包商（「**分包商**」）提出的人民幣6百萬元的付款通知，該分包商是參與某些4S店和商業項目的分包商之一。

根據本公司獲取的外部法律顧問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考慮到以下事實和情況，北京廣澤是相關建設付款的主要債務人：(i)自前幾年簽訂相關合同以來，北京廣澤已承擔了項目的總承包商角色，且本集團已委託北京廣澤進行項目開發；(ii)本集團已履行其義務，包括根據總承包協議向北京廣澤支付的款項。上述與分包商有關的由正通汽車支付給北京廣澤的歷史付款金額估計約為人民幣236百萬元。

儘管分包商尚未就此對本集團提起任何正式法律訴訟，且未來發展無法確定，但本公司董事在充分考慮法律意見以及相關事實和情況後，認為本集團遭分包商起訴主張權利而支付款項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就該事項計提任何撥備（2022年12月31日：無）。

34 或然負債 (續)

- (b) 2023年本集團收到2份《民事起訴狀》，武漢正通於2016年與湖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湖北銀行」）簽訂了兩份《最高額保證合同》（「保證合同」），為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廣澤」）及內蒙古聖澤鼎杰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內蒙古聖澤」）簽訂的兩份《固定資產借款合同》提供連帶擔保責任。

於2024年3月，武漢正通收到上述兩份民事訴訟的一審判決書（「一審判決書」）。根據一審判決書：i)保證合同成立但無效，及ii)武漢正通應對北京廣澤和內蒙古聖澤的債務不能清償的部分承擔二分之一的賠償責任。

根據本公司從中國內地律師事務所取得的法律意見，一審判決確定了武漢正通的賠償順位相對劣後，並且存在多個涉案抵押物以及同為保證人的其他被告。考慮法律意見以及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對抵押物公允價值的瞭解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武漢正通需要支付款項的可能性較低。因此，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該事項計提任何準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上述或有事項外，本集團不存在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國貿控股	控股股東
國貿控股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國貿香港」)	由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信達」)	由控股股東控制
國貿盈泰融資租賃(廈門)有限公司(「國貿盈泰」)	由控股股東控制
天下達融資租賃(廈門)有限公司(「天下達」)	由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國貿發展有限公司(「國貿發展」)	由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國貿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貿財務」)	由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國貿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國貿資本」)	由控股股東控制
山東信達物聯應用技術有限公司(「山東信達」)	由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高新雲道科技有限公司(「廈門高新雲道」)	由控股股東控制
上海繹格科工貿有限公司	自2023年12月成為合資企業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a) 經常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技術支持及工程設計服務：		
山東信達	5,781	1,211
金融服務：		
國貿財務	240	—
利息收入：		
國貿財務	4	—
技術支持及推廣服務：		
廈門高新雲道	35,731	—
來自／(償還)關聯方款項附息借款收益，淨額列示：		
國貿控股	(2,405,200)	(1,445,725)
國貿發展	57,669	341,041
天下達	—	(300,000)
國貿盈泰	(300,000)	300,000
國貿香港	93,849	100,351
國貿財務	2,714,760	—
國貿資本	300,000	—
	461,078	(1,004,333)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從國貿控股處就為數人民幣6,59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5,736百萬元)銀行信貸以及銀行貸款及借款取得了財務擔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帶息借款而應付關聯方利息的總額為人民幣196,804,000元(2022年：人民幣182,765,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另一同系子公司有關發行永久債券的交易於附註31披露。

除上述經常性交易外，本集團已於2023年12月18日與信達就出售及購買本集團持有的東風物流5.77%股權簽訂股份轉讓協議，詳見附註22披露。

《上市規則》對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上述有關技術支持及工程設計服務、金融服務及技術支持及推廣服務的關聯方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35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存款於：		
國貿財務	690	—
應收關聯方結餘：		
信達	470	—
預付款項：		
廈門高新雲道	802	—
關聯方應付賬款：		
上海繹格	404	—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		
國貿控股	50	—
信達	88	84
山東信達	4,715	423
廈門高新雲道	8,132	—
國貿發展	5,443	—
	18,428	507
關聯方的附息借款：		
即期		
國貿財務	1,377,760	—
國貿盈泰	—	300,000
國貿香港	349,777	1,266,849
國貿控股	448,700	—
國貿資本	1,000	—
小計	2,177,237	1,566,849
非即期		
國貿控股	—	2,853,900
國貿發展	398,710	341,041
國貿財務	1,337,000	—
國貿資本	299,000	—
小計	2,034,710	3,194,941
合計	4,211,947	4,761,790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於附註7及附註8披露。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	5,627
使用權資產	294	441
於子公司的權益	3,846,392	4,170,763
	3,846,711	4,176,83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727	40,768
其他金融資產	—	5,9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375	56,481
	63,102	103,169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3,853,526	5,279,93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3,513	84,939
租賃負債	156	156
其他金融負債	4,650	—
	3,901,845	5,365,034
流動負債淨額	(3,838,743)	(5,261,86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968	(1,085,034)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633,867	100,671
租賃負債	147	285
	634,014	100,956
淨虧絀	(626,046)	(1,185,990)
權益		
股本	246,394	235,203
儲備	(1,883,361)	(1,421,193)
永久債券(附註31)	1,010,921	—
虧絀總額	(626,046)	(1,185,990)

37 最終控股方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貿控股。

3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若干修訂及新準則。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告的呈報：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劃分 (「2020年修正案」)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呈報：帶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2022年修正案」)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 出售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 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金融 工具：披露：供應商的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 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化對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得出之結論為採納該等變化不太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9 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不斷評估估計及判斷，並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出估計及判斷。

在審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考慮重大會計政策的選用、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是否易受情況及假設變動所影響。重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相信下列重大會計政策涉及在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重要判斷及估計。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本集團每年會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閱，以釐定各報告期間錄得之折舊開支金額。該可使用年期乃按本集團過往擁有類似資產的經驗及預先考慮到的技術變動計算。倘原有估計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39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準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準備。本集團會根據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定期重新考慮此等交易的稅務處理。

(c) 存貨準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存貨的賬面值，以決定存貨是否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入賬。管理層基於現時市況及類似存貨過往的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倘假設出現任何變動，或會令存貨的撇減金額或所作撇減的相關撥回增加或減少，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d) 商譽減值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

本集團在確定通過企業合併獲得的商譽和無形資產是否減值時，需要對包括相關商譽和無形資產在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即本集團收購的實體)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和適當的貼現率，以便計算其現值。當未來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時，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載於附註14及15。

(e) 無形資產減值 — 商標

本集團在確定無形資產 —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商標是否減值時，需使用免納專利費法對商標的公允價值進行估計。不確定使用壽命商標的減值測試詳情見附註14。

(f) 應計賣方返利

本集團人工計算返利並於管理層估計相關條件將有可能達成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的情況下確認返利。

管理層考慮的具體因素包括近期的過往銷量模式、所採用的返利比率、最為重要及持續績效指標及有關供應商信譽的任何其他可得資料。

(g)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在計算剩餘價值後，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定期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形資產的相關攤銷開支。有關估計是在考慮市況後，以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無形資產實際可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為基礎。

40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調整以符合本年報的呈報。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俊鋒先生(主席)(於2023年7月31日
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4月10日
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曾挺毅先生(於2023年7月31日辭任並於
2024年4月10日重新委任)
王明成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董事會主席)
陳弘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委任)
李植煌先生(於2024年4月1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王丹丹女士(於2024年2月7日辭任)
于建榕女士(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宋濤先生(於2024年2月7日委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武漢
江岸區黃浦科技園特6號
武漢寶澤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1座32樓C室

公司網站

www.zhengtongauto.com

公司秘書

馮慧森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黃俊鋒先生
馮慧森女士

審計委員會

黃天祐博士(主席)
于建榕女士
宋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俊鋒先生(主席)
于建榕女士
宋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

于建榕女士(主席)
曾挺毅先生
黃天祐博士

環境、社會及治理委員會

王明成先生(主席)
黃俊鋒先生
陳弘先生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股份代碼

1728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WWW.ZHENGTONGAUTO.COM